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天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天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监事葛雷声明：因时间仓促，无法系统审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故对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议案三《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投弃权票。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可能存在市场竞争风险、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安全环保风险、经营管理风险、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的审批风险，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威华股份	指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威利邦	指	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封开威利邦	指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河北威利邦	指	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湖北威利邦	指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辽宁威利邦	指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梅州速生林	指	梅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广东丰产林	指	广东威华丰产林发展有限公司
威华万弘	指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万弘高新	指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致远锂业	指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台山威利邦	指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阳春威利邦	指	阳春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湖北地板公司	指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辽宁地板公司	指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盛屯集团	指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向盛屯集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三剩物	指	采伐剩余物（枝丫、树梢、树皮、树叶、树根及藤条、灌木等）、造材剩余物（造材截头）和加工剩余物（板皮、板条、木竹截头、锯末、碎单板、木芯、刨花、木块、边角余料等）
次小薪材	指	次加工材（木质低于针、阔叶树加工用原木最低等级但具有一定利用价值的次加工原木）、小径材（指长度在 2 米以下或径级在 8 厘米以下的小原木条、松木杆、脚手杆、杂木杆及短原木等）；薪材
人造板	指	指用木材及其剩余物、棉秆、甘蔗渣和芦苇等植物纤维为原料，加工成符合国家标准的胶合板、纤维板、刨花板、细木工板和木丝板等产品
中密度纤维板	指	密度为 450-880kg/m ³ 的纤维板，中密度纤维板的厚度一般大于 8mm
高密度纤维板	指	密度高于 880kg/m ³ 的纤维板，高密度纤维板的厚度一般小于 8mm
中纤板、中（高）密度纤维板	指	中密度纤维板及高密度纤维板

稀土氧化物	指	稀土元素和氧元素结合生成的化合物总称，通常用符号 REO 表示
锂盐	指	锂行业对碳酸锂、氯化锂、氢氧化锂等锂化合物的通称
速生林	指	单株林木树高年生长量大于 1 米，胸径年生长量大于 1 厘米，亩材积年生长量大于 1 立方米指标的林分，也称速生丰产林，是森林分类经营中的二级林种名称。本报告特指速生丰产工业原料用材林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威华股份	股票代码	00224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威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WeiHua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天广		
注册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沿江东路滨江新村 B00 栋 7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402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31 楼 3101-3102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1		
公司网址	http://www.weihuaonline.com		
电子信箱	002240@gdweihua.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伟军	雷利民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31 楼 3101-3102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31 楼 3101-3102
电话	0755-82557707	0755-82557707
传真	0755-82725977	0755-82725977
电子信箱	002240@gdweihua.cn	002240@gdweihua.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31 楼 3101-3102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61793026-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6年10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对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首次增资事项，并于2016年1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完成后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延伸至稀土及锂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新能源、新材料领域。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旭彬、张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元）	1,401,565,207.44	1,439,845,953.52	-2.66%	1,715,452,46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405,813.62	-194,828,567.27	-	11,410,03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521,562.05	-196,694,052.56	49.91%	6,857,10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066,363.87	99,959,187.12	-49.91%	242,500,93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40	-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40	-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13.14%	14.82%	0.72%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元）	2,522,436,129.45	2,402,028,192.03	5.01%	2,681,377,30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6,005,904.80	1,385,574,254.99	2.20%	1,580,402,822.26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8,078,843.20	330,293,237.78	395,271,965.59	427,921,16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09,898.07	-28,922,512.92	5,610,310.88	81,527,91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94,818.61	-25,076,603.74	358,853.45	-38,908,99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0,815.02	-19,050,296.05	58,056,458.40	15,551,016.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342,134.25	-165,686.80		主要是本期对外转让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以及处置阳春威利邦股权和应收阳春威利邦债权，清远威利邦出售广州房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3,657.61	2,881,879.34	10,197,205.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912.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16,542.20	-749,193.57	-5,063,313.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042.31	100,297.82	310,75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5,828.85	1,215.86	270,204.69	
合计	121,927,375.67	1,865,485.29	4,552,937.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中（高）密度纤维板的生产与销售、林木种植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中（高）密度纤维板、林木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林木种植与销售为主要经营业务，主要产品为“威利邦”牌中（高）密度纤维板，先后被评为“广东省优质产品”、“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和“国家免检产品”。公司纤维板广泛应用于办公、家私制造、音箱、强化地板、室内外装潢、风扇叶板、计算机室防静电地板、护墙板、防盗门、墙板等，同时也是包装品和工艺品的良好材料，并可代替胶合板用于汽车、轮船、飞机等工业与民用建筑装修装饰。

目前，公司拥有 5 条代表当今国际先进水平的进口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分别位于广东省的清远、封开以及辽宁省台安县、河北省邱县和湖北省南漳县），皆位于国内林木资源较为丰富、靠近市场和交通便利的省市县。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可生产厚度 2.0—40mm 不同规格的中纤板，是产品规格最齐全的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年生产能力超过 100 万立方米，是全国大型中纤板生产企业之一。公司的林木产品中，主干大径材主要用于销售，枝桠材用作中纤板生产用原材料。

报告期内，人造板行业依然处于高度竞争状态，市场集中度低，依旧面临着产能过剩、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态势。

2016 年，公司加快战略布局，通过增资控股了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公司的业务延伸至稀土及锂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新能源、新材料领域。报告期内，致远锂业仍然处在建设期，万弘高新仍然处在设备调试及试生产阶段。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年末较年初增加 5,859.82 万元，主要系转让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后，剩余股权按权益法核算，股权资产转入 5,831 万元所致。
固定资产	年末较年初减少 13,879.28 万元，主要系公司增资控股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增加 7,887.98 万元，处置阳春威利邦和台山威利邦转出 16,500.61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322.45 万元，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 14,141.03 万元所致。
无形资产	年末较年初增加 3,545.85 万元，主要系增资控股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增加 4,763.50 万元，处置阳春威利邦和台山威利邦转出 1,121.74 万元所致。
在建工程	年末较年初增加 5,285.72 万元，主要系增资控股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增加 4,454.03 万元，企业技改工程增加 831.68 万元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林木资源供给优势

公司现有的中纤板生产线分别建在林木资源较为丰富的地区，当地薪材供给充裕。此外，公司还通过自建自营和合作联营的方式建设了 60 多万亩速生林基地。丰富的薪材资源和大规模林业基地的建设，有力的保证公司原材料的供给。

2、品牌及区位优势

经过多年的经营，作为“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公司生产的“威利邦”牌中纤板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曾先后获得“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美国 CARB 环保认证”、“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一系列荣誉，公司产品得到市场及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公司在东北、华北、华中、华南等主要人造板市场都建有生产基地，同时也搭建了覆盖全国的市场销售网络，完善的营销网络使公司能够及时了解 and 应对市场变化，并有针对性地进行产品开发，及时调整产品结构。

3、产能、设备及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 5 条代表国际先进技术的进口生产线，年产能超过 100 万立方米，产能规模行业领先。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引进和培养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骨干和专业技术人员，使公司具有较强的新产品开发以及技术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人造板行业持续低位运行。上游林木及化工产品等原材料价格、运输成本以及劳动力成本快速上升；下游房地产市场受宏观调控及经济形势影响前景依然不明朗。随着消费的不断升级，市场对人造板的产品品质要求越来越高，人造板行业呈现整合调整的趋势。上述因素对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的影响。

面对当前的形势，公司继续加大对人造板业务的投入，做优做强。报告期内，公司重新调整和梳理了管理体制，完善了公司治理；通过培养引进优秀管理技术人才，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安全问题，积极主动对安全环保设施进行技术改造升级；公司大力投入生产设备技术改造，提升工艺水平，加强品质管理，加强研发创新，提升产品品质，改善产品形象；公司统一了市场营销，调整营销策略，提升市场反应能力和服务水平。通过上述措施，公司人造板业务的经营管理出现了极大的改善，为以后的发展夯实了基础。

另外，公司为加快实施战略布局，通过增资的方式控股了致远锂业和万弘高新，使公司的业务成功延伸到了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为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以及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万弘高新从事综合回收利用废旧磁性材料以生产、销售稀土产品，目前在建项目的设计产能为年处理废旧磁性材料1.2万吨，达产后预计年产稀土氧化物2,000余吨，产品以氧化镨钕为主，并涵盖氧化钆、氧化铈、氧化镱、氧化铽以及其他含稀土元素氧化物，产能规模、技术水平和产品线丰富程度在国内均居于前列，产品主要应用于永磁材料、催化剂、玻璃、陶瓷、硬质合金等领域。稀土元素被誉为“工业维生素”，具有优异的磁、光、电性能，已成为改进产品结构、提高科技含量、促进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元素，被广泛应用于新材料、冶金、军事、石油化工、玻璃陶瓷等领域。

致远锂业从事锂盐产品的生产、销售，目前在建项目的设计产能为年产2万吨氯化锂、1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术先进、成熟，产能居于国内前列。上述产品主要运用于锂电池行业。随着移动电脑、移动电话等电子产品消费量持续增加，锂离子电池需求始终旺盛；新能源汽车产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将成为锂电池行业增长的核心驱动力，为锂盐产品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目前，致远锂业仍然处在建设期，万弘高新仍然处在设备调试及试生产阶段，对公司2016年度业绩影响较小。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中纤板产量97.89万m³，较上年下降4.28%；销售102.75万m³，较上年下降0.55%；产销平衡率为104.99%。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0,156.52万元，较上年下降2.66%；实现营业利润-5,194.02万元，较上年增加19,423.62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136.42万元，较上年增加21,826.6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40.58万元，较上年增加21,823.44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2016年4月对外转让阳春威利邦100%股权，数据合并范围发生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10,247.40万元，较上年减少3,081.34万元，主要系公司人员结构调整，并加强对相关费用支出合理控制以及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税费调整到税金及附加项目所致。资产减值损失2,973.63万元，较上年减少4,441.63万元，主要系2015年公司对阳春威利邦、湖北地板公司、辽宁地板公司计提7,415万元的资产减值损失所致。公司本期确认投资收益9,377.53万元，主要系公司对外转让台山威利邦70%股权产生投资收益10,656.60万元，对外转让阳春威利邦100%股权以及处置应收阳春威利邦债权，产生投资收益-1,287万元所致。营业外收入7,647.94万元，较上年增加2,392.53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确认目标责任经营保证金到期收入2,066万元，清远威利邦对外出售广州6套房产产生收入663万元所致。以上原因综合导致公司本期营业利润同比上年增加19,423.62万元，利润总额同比上年增加21,826.61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01,565,207.44	100%	1,439,845,953.52	100%	-2.66%
分行业					
纤维板	1,375,971,588.78	98.17%	1,423,011,290.18	98.83%	-3.31%
林木	11,148,757.99	0.80%	16,834,663.34	1.17%	-33.77%
稀土及锂盐	12,505,484.75	0.89%			
分部间抵销	1,939,375.92	0.14%			
分产品					
纤维板	1,375,971,588.78	98.17%	1,423,011,290.18	98.83%	-3.31%

林木	11,148,757.99	0.80%	16,834,663.34	1.17%	-33.77%
稀土及锂盐	12,505,484.75	0.89%			
分部间抵销	1,939,375.92	0.14%			
分地区					
华南	656,410,408.80	46.83%	780,184,831.80	54.19%	-15.86%
华北	233,622,391.95	16.67%	184,906,873.97	12.84%	26.35%
华东	191,392,311.22	13.66%	154,345,579.29	10.72%	24.00%
东北	148,350,262.75	10.58%	117,261,803.31	8.14%	26.51%
华中	147,573,958.08	10.53%	146,432,801.82	10.17%	0.78%
西北	16,938,865.23	1.21%	44,214,718.71	3.07%	-61.69%
西南	7,277,009.41	0.52%	12,499,344.62	0.87%	-41.7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纤维板	1,375,971,588.78	1,274,473,033.78	7.38%	-3.31%	-5.07%	1.73%
林木	11,148,757.99	7,391,951.39	33.70%	-33.77%	-44.60%	12.96%
稀土及锂盐	12,505,484.75	12,328,618.15	1.41%			
分部间抵销	1,939,375.92	298,373.06				
分产品						
纤维板	1,375,971,588.78	1,274,473,033.78	7.38%	-3.31%	-5.07%	1.73%
林木	11,148,757.99	7,391,951.39	33.70%	-33.77%	-44.60%	12.96%
稀土及锂盐	12,505,484.75	12,328,618.15	1.41%			
分部间抵销	1,939,375.92	298,373.06				
分地区						
华南	656,410,408.80	575,690,803.68	12.30%	-15.86%	-20.32%	4.91%
华北	233,622,391.95	247,320,996.18	-5.86%	26.35%	40.82%	-10.88%
华东	191,392,311.22	155,645,040.07	18.68%	24.00%	8.57%	11.56%
东北	148,350,262.75	148,378,542.05	-0.02%	26.51%	30.83%	-3.30%
华中	147,573,958.08	144,451,238.27	2.12%	0.78%	-0.85%	1.61%
西北	16,938,865.23	16,549,085.73	2.30%	-61.69%	-61.56%	-0.33%

西南	7,277,009.41	6,456,270.40	11.28%	-41.78%	-47.35%	9.39%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中纤板	销售量	万立方米	102.75	103.32	-0.55%
	生产量	万立方米	97.89	102.27	-4.28%
	库存量	万立方米	8.91	14.89	-40.16%
林木	销售量	万吨	3.27	4.97	-34.21%
	生产量	万吨	3.27	4.97	-34.21%
稀土及锂盐	销售量	吨	41.5		
	生产贸易量	吨	4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纤板库存量同比去年减少 40.16%，主要系公司加快库存周转及处置台山威利邦股权，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纤维板	纤维板	1,274,473,033.78	98.46%	1,342,585,877.99	99.02%	-10.90%
林木	林木	7,391,951.39	0.57%	13,342,647.47	0.98%	-14.91%
稀土及锂盐	稀土及锂盐	12,328,618.15	0.95%			
分部间抵销	分部间抵销	298,373.06	0.0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纤维板	原材料	901,150,111.83	69.61%	962,329,597.27	70.97%	-6.36%
纤维板	工资	46,731,328.91	3.61%	40,035,306.94	2.95%	16.73%
纤维板	折旧	114,116,766.94	8.82%	118,852,430.52	8.77%	-3.98%
纤维板	动力	154,867,573.80	11.96%	162,594,892.18	11.99%	-4.75%
纤维板	制造费用	57,607,252.30	4.45%	58,773,651.08	4.33%	-1.98%
林木	材料	3,326,378.13	0.26%	4,529,112.05	0.33%	-26.56%
林木	人工	3,917,734.23	0.30%	6,779,642.63	0.50%	-42.21%
林木	租金	147,839.03	0.01%	2,033,892.79	0.15%	-92.73%
稀土及锂盐	原材料	12,222,893.74	0.94%			
稀土及锂盐	工资	40,854.70	0.00%			
稀土及锂盐	动力	44,285.91	0.00%			
稀土及锂盐	制造费用	20,583.80	0.00%			
分部间抵销	分部间抵销	298,373.06	0.02%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出售阳春威利邦 100% 股权和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阳春威利邦、台山威利邦及其控股子公司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威华万弘，通过增资取得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的控股权，上述子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7,848,956.62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102,019.83	1.65%
2	第二名	20,850,548.46	1.49%
3	第三名	15,975,892.74	1.14%
4	第四名	15,134,770.60	1.08%
5	第五名	12,785,724.99	0.91%
合计	--	87,848,956.62	6.2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9,866,787.4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4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9,226,444.58	3.45%
2	第二名	26,506,250.69	2.33%
3	第三名	24,901,377.71	2.19%
4	第四名	24,809,725.67	2.18%
5	第五名	14,422,988.78	1.26%
合计	--	129,866,787.43	11.4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040,576.73	70,932,169.67	-5.49%	
管理费用	102,473,972.54	133,287,325.53	-23.12%	主要系本期公司对人员结构进行了调整、公司加

				强对相关费用支出控制, 以及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税费调整到税金及附加项目所致。
财务费用	41,421,118.41	44,676,679.46	-7.2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1,234,806.80	1,452,841,949.12	-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168,442.93	1,352,882,762.00	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66,363.87	99,959,187.12	-49.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72,159.79	16,732,099.09	531.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67,497.77	11,981,765.04	1,52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5,337.98	4,750,334.0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079,454.32	504,706,857.42	21.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449,119.40	615,361,107.20	-1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0,334.92	-110,654,249.78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01,443.75	-5,916,045.99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4,989.28 万元, 下降比例 49.91%, 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万弘高新试产期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3,418 万元, 收到增值税退税收入同比上年减少 512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9,394.57 万元, 主要原因系本期增资控股万弘高新 51% 股权、致远锂业 51.22% 股权, 支付总价款 13,525.71 万元; 本期对外转让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 收到价款 7,042 万元; 对外转让阳春威利邦 100% 股权及应收阳春威利邦债权, 收到价款 3,200 万元;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6,372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7,828.46 万元, 主要原因系本期向关联方李建华与盛屯集团借款, 借款期末余额 15,500 万元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 3,441.75 万元, 主要原因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3,775,309.83	438.94%	主要系本期确认处置阳春威利邦 100% 股权以及应收阳春威利邦债权产生投资收益 -1,287 万元、确认台山威利邦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10,656.60 万元所致。	否
资产减值	29,736,320.71	139.19%	主要系本期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4.85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34.68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94.10 万元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76,479,403.43	357.98%	主要系本期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4,482.75 万元，目标责任经营保证金到期收入 2,066 万元，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3 万元以及政府补助及奖励 196 万元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目标责任经营保证金到期收入无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3,175,013.17	14.86%	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3,053,812.25	4.88%	139,932,368.50	5.83%	-0.95%	
应收账款	134,739,618.54	5.34%	137,838,881.15	5.74%	-0.40%	
存货	502,105,174.57	19.91%	513,193,953.69	21.37%	-1.4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63,244,135.71	2.63%	-2.6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不再对外出租，全部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8,598,153.73	2.32%		0.00%	2.32%	年末较年初增加 5,859.82 万元，主要系转让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后，剩余股权按权益法核算，股权资产转入 5,831 万元所致。

固定资产	1,238,889,653.31	49.11%	1,377,682,465.00	57.35%	-8.24%	年末较年初减少 13,879.28 万元，主要系公司增资控股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增加 7,887.98 万元，处置阳春威利邦和台山威利邦转出 16,500.61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322.45 万元，本期计提累计折旧 14,141 万元所致。
在建工程	52,857,156.77	2.10%		0.00%	2.10%	主要系增资控股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增加 4,454.03 万元，企业技改工程增加 831.68 万元所致。
短期借款	326,800,000.00	12.96%	392,170,000.00	16.33%	-3.37%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26,622,000.00	5.02%	197,858,120.00	8.24%	-3.22%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部分国开行项目贷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9,675,628.54	5.54%	2,931,485.35	0.12%	5.42%	主要系应收转让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余款 6,564 万元以及应收台山威利邦的往来款 7,259 万元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8,653,395.78	7.88%	80,019,183.65	3.33%	4.55%	主要系增加向关联方李建华与盛屯集团借款共 15,500 万元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单位：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00,000.00	银行借款保证金
无形资产	97,200,324.06	银行借款抵押
林权-消耗性生物资产	186,595,180.16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712,055,109.30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015,850,613.52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9,257,100.00	0.00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综合回收	增资	93,257,100.00	51.00%	自有资金	万弘高新原股东	长期	稀土产品	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195,074.89	否	2016年10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和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6）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锂盐的生产销售	增资	42,000,000.00	51.22%	自有资金	致远锂业原股东	长期	锂盐产品	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161,568.31	否	2016年10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和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6）
合计	--	--	135,257,100.00	--	--	--	--	--	--	0.00	-356,643.2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孙浩等8位自然人	清远威利邦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锦绣路138号9栋的6套房产	2016年05月01日	1,270	-	有利于盘活资产,增加现金流。扣除各项税费成本后,上述6套房产的出售增加公司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663万元。	-	以资产评估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是	2016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子公司处置名下房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佛山市高明高森木业有限公司	阳春威利邦 100% 股权及公司对阳春威利邦的债权	2016 年 04 月 30 日	3,200	-244.7	1、有利于进一步调整公司的资产结构，盘活资产，降低长期停产带来的更大损失。2、出售该公司产生投资收益-1,287 万元。	-	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16 年 0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出售资产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4)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49% 股权	2016 年 10 月 19 日	9,524		1、本次将台山威利邦 49% 和 21% 股权分别转让给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河南新雅士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对 2016 年度利润影响为 10,656.60 万元。2、上述交易完成后，台山威利邦变更为公司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91.68%	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是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是	是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0)
河南新雅士投资有限公司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1% 股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082	1,294.36			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16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30)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清远威利邦	子公司	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	200,000,000	271,714,536.06	187,004,042.72	229,446,918.38	-20,870,555.64	-1,996,862.74

封开威利邦	子公司	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	115,000,000	454,852,933.91	341,293,227.23	335,375,227.03	2,098,636.64	11,838,055.60
辽宁威利邦	子公司	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000	470,279,923.56	263,266,856.00	215,199,940.93	-33,083,734.91	-16,109,484.73
湖北威利邦	子公司	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000	440,264,866.07	288,644,260.93	215,037,631.12	-21,101,435.18	-7,992,281.35
河北威利邦	子公司	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000	384,507,323.37	324,927,226.94	225,627,820.52	3,263,078.63	10,791,618.31
广东丰产林	子公司	林木种植与销售	40,000,000	170,527,592.50	34,203,924.26	8,848,513.99	-1,761,988.37	-1,652,410.51
梅州速生林	子公司	林木种植与销售	20,000,000	265,578,848.21	109,336,466.75	2,300,244.00	-2,428,557.04	-2,429,066.65
威华万弘	子公司	稀土及金属产品贸易	50,000,000	8,042,664.85	-442,662.82	9,059,829.10	-10,442,610.65	-10,442,662.82
万弘高新	子公司	稀土综合回收	142,857,100	217,973,398.75	179,293,579.49	3,393,162.40	-593,720.41	-382,499.78
致远锂业	子公司	锂盐的生产与销售	82,000,000	96,511,131.76	77,224,023.93	52,493.25	-918,302.94	-315,439.88
台山威利邦	参股公司	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	60,000,000	202,114,892.23	89,710,148.50	154,196,100.84	5,307,918.02	12,489,616.3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万弘高新	增资控股取得 51% 股权	1、公司主营业务延伸至稀土的综合回收，为未来业务提供了新的增长点。2、本年度万弘高新净利润-38.25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51 万元。
致远锂业	增资控股取得 51.22% 股权	1、公司主营业务延伸至锂盐的生产与销售，为未来业务提供了新的增长点。2、本年度致远锂业净利润-31.54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16 万元。
阳春威利邦	向第三方转让阳春威利邦 100% 股权及公司对阳春威利邦的债权	1、有利于进一步调整公司的资产结构，盘活资产，降低长期停产带来的更大损失。2、出售该公司产生投资收益-1,287 万元。
台山威利邦	向关联人及第三方转让台山威利邦合计 70% 股权	1、转让完成后，台山威利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转让该股权增加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 10,656.60 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未来几年是公司全方位提升管理经营能力，做优做强，增强盈利能力，提升竞争力极为关键的几年。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投入，做优做强人造板业务；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快战略布局，加大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投入，争取成为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领先企业。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人造板行业

当前，人造板行业面临着产能过剩、产品同质化、市场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低的特点，同时随着上游原材料价格、运输成本、人力成本的不断上涨，国家对安全、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随着消费的不断升级，市场对人造板的产品品质要求越来越高，一大批人造板企业将被整合淘汰。未来几年，品牌企业通过收购兼并中小企业，不断扩大生产规模，通过加强管理，加强研发创新，不断提高产品品质，提升市场竞争力，从而做优做强将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2、新能源、新材料行业

公司切入的新能源、新材料行业主要是锂盐产品以及稀土氧化物。公司的锂盐产品主要用于锂电池的生产。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方兴未艾，是国家大力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作为新能源汽车的上游，锂盐行业下游产能在短时间内增长迅速，将加剧动力锂电池市场的竞争，对锂盐的需求十分巨大，近年来锂盐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发展以新能源汽车为标志的战略新兴产业已成为国家战略的一部分，将持续得到政策的支持。随着新能源汽车技术的不断成熟，动力锂电池的市场将逐步释放，维持了市场对锂盐中长期较大的需求。稀土元素被誉为“工业维生素”，具有无法取代的优异磁、光、电性能，对改善产品性能，增加产品品种，提高生产效率起到了巨大的作用。由于稀土作用大，用量少，已成为改进产品结构、提高科技含量、促进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元素，被广泛应用到了冶金、军事、石油化工、玻璃陶瓷、农业和新材料等领域，市场空间巨大。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人造板业务方面，公司将通过不断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提升产品品质，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狠抓内部管理，控制生产成本，引进优秀人才，巩固并做优做强现有业务，提升盈利能力，保持国内前列地位。

同时，公司将加快新能源、新材料行业布局，大力推进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的项目建设，以尽早实现盈利。公司利用上市公司平台进行资源整合，争取成为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领先企业。

公司将通过双主业驱动公司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抗风险及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三）公司经营计划

1、做优做强人造板业务

公司将基于现有产能规模，加大研发投入，保证高品质产品的稳定生产，深入挖掘市场机会，扩大销售，保证合理的毛利率；通过更加精细化的管理和进行技术改造，降低单位生产成本，严格把控费用，提高生产效率，从而创造更多的利润；引进专业人才，提升团队素质，形成良好的激励机制。

2、加快新材料和新能源行业的战略布局

2017年公司将推动非公开发行尽快完成，并将资金投入至致远锂业和万弘高新的建设和生产经营中，加快推进公司在新能源、新材料业务的布局，尽早形成公司业务双轮驱动，双主业并进发展，积极促进公司业务升级，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和资产负债结构，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3、优化人才队伍和实现人才储备

人才队伍的建设是公司的核心工作之一，公司将建立健全人才储备制度，积极培养、引进高素质人才、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公司将从行业内引进优秀的营销、管理和生产技术人才，带动团队建设，形成良好的激励机制，发挥员工主动性。公司将按照科学发展、规范管理的要求，从人力资源出效益。

4、加大对外合作力度

未来几年，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通过并购、合作等多种方式进行行业整合，不断扩大公司的规模及行业影响力，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中纤板行业竞争异常激烈，产能过剩情况较为严重，虽然公司在产品区位布局、产能规模及产品结构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力，但对行业竞争环境，公司相关产品的市场及价格竞争压力也将进一步加大。

对策：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不断进行技术改造和产品创新，调整营销策略，大力开拓市场，加强内部管控，保持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中纤板所需的原材料为三剩物、次小薪材和化工原料等，成本占比较大，2016年原材料价格均出现了上涨趋势，对公司产品成本造成了较大影响，未来上述原材料价格如果继续上涨，而公司不能将成本上涨的压力转移到下游客户，可能对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对策：公司将加强对原材料价格的预判，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通过加强管理、批量采购、适度储备

等方式控制生产成本。

3、安全环保风险

中纤板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废渣和废水，同时，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操作不当，将可能导致人员伤亡、环境污染等安全生产及环保问题。

对策：公司将继续加大安全环保设备技术改造，狠抓安全环保工作，推行安全作业规范，定期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加大员工安全培训力度，防范和排除安全生产隐患。

4、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数量较多，经营场所分散，无形中增加了公司的管理难度。随着公司增资控股了致远锂业和万弘高新之后，公司主业从单一业务向双主业转型，对企业的经营管理、组织协调及风险控制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可能存在着一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对策：公司将从运营管理、制度建设、人力资源、风险控制等方面着手，积极完善管理模式，加强对核心子公司的管控力度，不断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全面降低公司的管理成本和经营风险。

5、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人造板产业长期以来享受国家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国家税收政策出现变化，将会影响公司未来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对策：公司将努力提升人造板业务的盈利能力，同时大力推动新材料、新能源业务的发展，降低税收政策调整对盈利能力的影响比重。

6、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的审批风险

虽然公司一直积极推动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进程，但该事项最终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审核，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对策：公司将积极与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各方进行沟通，必要时根据相关政策及公司实际情况对方案进行调整，争取早日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公司在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稳定、持续的分红机制，充分重视公司股东的合理要求和意见，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就《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权益分派政策、现金分红原则、权益分派决策程序和机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合并）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10,039.59 元，公司（母公司）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590,105.29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上公司（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102,158,946.01 元，2014 年度末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85,568,840.72 元 {2014 年度末公司（合并）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54,813,335.28 元}。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

营的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公司 201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2014 年度末公司（合并）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54,813,335.28 元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

2、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合并）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4,828,567.27 元，公司（母公司）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172,761,847.74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上公司（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85,568,840.72 元，2015 年度末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87,193,007.02 元 {2015 年度末公司（合并）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40,015,231.99 元}。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公司 201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2015 年度末公司（合并）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40,015,231.99 元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

3、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合并）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05,813.62 元，公司（母公司）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94,171,574.70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860,017.51 元，加上公司（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75,571,399.65 元，2016 年度末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16,740,157.54 元 {2016 年度末公司（合并）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18,469,435.88 元}。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公司 2016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2016 年度末公司（合并）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18,469,435.88 元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0.00	23,405,813.62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194,828,567.27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11,410,039.5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不符合《公司章程》现金分红的条件	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674.02 万元，拟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和技术改造。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承诺	限售股份承诺： 协议受让李建华先生持有的 2,211.24 万股有限售条件股（高管锁定股）将继续遵守李建华先生此前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即在 2017 年 1 月 8 日前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次受让的上述有限售条件股（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06 月 20 日	至 2017 年 1 月 8 日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建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作为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人在持有广	2008 年 05 月 23 日	在承诺人作为公司 5% 以上股东期间	正在履行

			<p>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5% 及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p>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作为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本人在今后的生产经营活动中不利用对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地位或以其他身份进行损害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及受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公平原则进行，在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己方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回避。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向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作出赔偿。</p>			
	<p>王天广、华如、张江峰、周祎、祝函、陈潮、丘运良、谢岳伟、刘艳梅、凌友娣、王琪、方轶、邓伟军、赵如冰</p>	<p>公司董事、高管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p>	<p>公司董事、高管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2016 年 03 月 02 日</p>	<p>在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p>	<p>正在履行</p>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p>李晓奇</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作为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p>	<p>2013 年 07 月 17 日</p>	<p>在承诺人作为公司 5% 以上股东期间</p>	<p>正在履行</p>

	承诺	<p>拥有与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人在持有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5%及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p>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作为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本人在今后的生产经营活动中不利用对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地位或以其他身份进行损害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及受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公平原则进行,在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己方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回避。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向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作出赔偿。</p>			
李建华、李晓奇	股份减持承诺	<p>股份减持承诺: 任意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公司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向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依法做出赔偿。</p>	2014 年 07 月 02 日	在承诺人作为公司 5% 以上股东期间	正在履行
公司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承诺	<p>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承诺: 1、未来三年(2016-2018 年)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利润分配。2、在未来三年,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未来三年(2016-2018 年)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5、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p>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16 年 -2018 年	正在履行

			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根据本规划确定的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确定合理的股利分配方案。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公司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为“将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进行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单体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简化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核算流程。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亦不对合并报表结果产生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出售阳春威利邦 100% 股权和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阳春威利邦、台山威利邦及其控股子公司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威华万弘，通过增资取得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的控股权，上述子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旭彬、张腾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年8月9日,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送达的50份民事起诉书等法律文书,黄凤玉、杨伟国等50名原告向广州中院起诉,认为公司在2013年11月至2015年2月期间与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存在“虚假陈述、内幕交易、违规减持”等行为,请求广州中院判决公司赔偿其投资威华股份股票造成的损失共计约人民币1,817万元,并要求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后马冰坡、刘向红2名原告亦因同一事项向广州中院起诉,请求广州中院判决公司赔偿其投资威华股份股票造成的损失共计约人民币182万元,并要求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16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52份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广州中院对黄凤玉等51名原告的起诉裁定予以驳回,原告陈国炎在规定时间内未预交案件受理费,裁定按撤回起诉处理。2016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44份民事上诉状等法律文书,杨伟国等44名上诉人因不服广州中院的相关裁定,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广州中院的相关裁定,判令依法裁定准予立案,判令公司赔偿其投资威华股份股票造成的损失共计约人民币1,607万元,并承担上诉人交通费约人民币3.4万元及全部诉讼费用。	1,610.4	否	杨伟国等44名上诉人因不服广州中院的相关裁定,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广州中院的相关裁定,判令依法裁定准予立案,判令公司赔偿其投资威华股份股票造成的损失共计约人民币1,607万元,并承担上诉人交通费约人民币3.4万元及全部诉讼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23)、《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32)、《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6-133)。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台山威利邦的董事	往来款	否	0	7,259.44				7,259.44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台山威利邦股权款	否	0	9,524	5,000			4,524
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台山威利邦的控股子公司	往来款	否	0	19.87				19.87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的发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盛屯集团	持股 5% 以上股东	向盛屯集团借款	0	11,500	8,018.7	6.60%	72.78	3,554.08	
李建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向李建华借款	0	12,000	0	6.80%	467.88	12,467.88	
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台山威利邦的控股子公司	往来款	0	439.28	-	-	-	439.28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务的发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租赁房产用于办公形成的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因租用实际控制人李建华先生控制的梅州市威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相关房产用于办公，共计支付关联方租金人民币 49.4 万元。

2、拟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形成的关联交易：2016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与盛屯集团签署了《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并于 2016 年 3 月 2 日、2016 年 5 月 16 日和 2016 年 9 月 29 日分别签署了《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二）》和《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三）》。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5,843.20 万元；盛屯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本次

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盛屯集团为公司关联人，本次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截止目前，本次关联交易尚未实施。

3、向关联人出售房产形成的关联交易：2016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处置名下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台山威利邦将其名下的2套房产以合计3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艳梅女士。刘艳梅女士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刘艳梅女士为公司的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止目前，已办理完成上述房产的过户手续，公司已收到全部款项。

4、向关联人出售台山威利邦49%股权形成的关联交易：201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子公司台山威利邦49%股权转让给关联方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9,524万元。该事项经2016年10月17日召开的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华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止目前，本次关联交易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已收到股权转让款5,000万元，剩余款项在协议生效的半年内支付完毕。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关于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等相关公告	2016年0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关于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等相关公告	2016年03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关于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等相关公告	2016年05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9）	2016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4）、《关于子公司处置名下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7）	2016年07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年0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2016-106)、《关于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9)、《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0)、《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1)等相关公告		(www.cninfo.com.cn)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3)	2016年10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34)	2016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3)	201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台山威利邦	2015年04月24日	7,000	2015年12月08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湖北威利邦	2016年02月29日	6,000	2016年07月1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辽宁威利邦	2016年02月29日	15,000	2016年06月20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清远威利邦	2016年09月20日	3,000	2016年09月30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7,7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5,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4,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8,4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4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4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9,1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5,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36,1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18,400

(A3+B3+C3)	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保护自然环境和推进节能减排，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积极参与捐助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所在地区的经济建设和发展。

在追求经济效益和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公司一直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积极履行对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公司重视产品质量，将产品质量与绩效考核紧密挂钩，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公司一直信守对客户的承诺，与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的良好关系，坚持为客户提供合格产品，完善售后服务，实现共赢。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追求卓越，发展威华，造福社会”的经营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尊重每位员工的意志和选择，极尽所能为每位员工提供平等的机会。公司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和条件，积极促进充分就业和稳定生产，建立公平竞争的绩效考核机制，为员工个人发展创造更广阔的平台。同时，不断加大对员工知识和职业技能等的投入，使员工的职业发展能力得到切实的提高，真正实现个人价值最大化。

公司一直合法、合规经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

2016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公司拟向盛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9,49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0,843.20万元，主要用于投资以下项目：（1）增资控股万弘高新60%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2）增资控股致远锂业70%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产2万吨氯化锂、1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3）补充上述项目所需流动资金，以借款的形式提供给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

201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将此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修改为发行期首日，向盛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也进行了相应修订，发行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110,843.20万元。201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6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再次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110,843.2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85,843.20万元，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1）增资控股万弘高新60%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2）增资控股致远锂业70%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产2万吨氯化锂、1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3）偿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201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公司保荐机构已于2016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由于二次反馈意见中所涉及的相关事项落实的具体时间尚不确定，公司预计无法按时提交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等文件。本着认真落实证监会反馈意见的原则，经与保荐机构审慎协商，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中止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

并于 2016 年 9 月 5 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止审查通知书》（160629 号）。

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次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议案》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事项进行了第三次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85,843.2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65,843.20 万元，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1）增资控股万弘高新 60% 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2）增资控股致远锂业 70% 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产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万弘高新现股东签署〈关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致远锂业现股东签署〈关于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分别对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进行首次增资，增资完成后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述增资事项于 2016 年 1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恢复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本次恢复审查的申请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目前，公司与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孙公司实施解散清算事项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孙公司实施解散清算的公告》，湖北地板公司和辽宁地板公司自 2010 年末正式投产以来，由于产能利用率与市场需求未达预期，其生产效益和经济效益偏低，一直无法摆脱其经营亏损的困境，已无法适应目前的市场发展现状。湖北地板公司和辽宁地板公司已经分别就解散清算事宜召开了股东会并形成会议决议、组成清算组，分别依法着手开始实施解散清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披露 2016-004 号公告。截止到本公告日，清算组正在清理公司资产、回收对外债权及审核公司债务，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3、终止出售封开威利邦、清远威利邦股权事项

201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和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股权并参与认购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参与认购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林集团”）非公开

发行股份的方式出售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封开威利邦和清远威利邦股权。后续，由于交易双方未能就交易标的解除资产抵押时间达成一致，经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此次交易。2016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广东丰产林、台山威利邦与丰林集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向丰林集团出售封开威利邦和清远威利邦股权。

4、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

2016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威华前海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 5,000 万元（首期出资额 1,000 万元）在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2016年3月10日，该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确定为“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稀土及其他金属材料、有色金属制品及其相关产品的贸易，稀土再生资源开发利用。

5、目标经营责任事项

公司于 2013 年开始实行目标经营责任制，公司下属的六家木业公司在 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期间，陆续与相关经营责任人签署了目标经营责任合同，目标经营责任期间一般为三年，其中两家子公司 2015 年末到期，一家子公司 2016 年 2 月末到期，一家子公司经协商于 2016 年 9 月末提前终止目标经营责任合同，另外两家子公司于 2016 年年底终止了目标经营责任合同；考虑到该制度已不适应目前的行业竞争与公司的实际情况，2016 年度之后不再对子公司实施原有的目标责任经营。

6、拟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16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固定利率债券。201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发行债券事项。截止至目前，债券发行工作尚无实质性进展，公司正在努力寻找投资者并积极推动相关发行工作，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重大事项披露索引：

披露时间	信息披露网站名称	公告名称
2016年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6年1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孙公司实施解散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
2016年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6年3月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5)、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7)等相关公告
2016年3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2)、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4)
2016年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5)
2016年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7)
2016年4月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1)
2016年4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3)、 《关于出售资产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4)
2016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2)、 《关于终止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4)
2016年5月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5)
2016年5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8)、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61)等相关公告
2016年6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6)
2016年7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9)
2016年8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申请中止审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4)
2016年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6)、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8)等相关公告
2016年10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5)、 《关于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和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6)等相关公告
2016年11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申请恢复审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6-125)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0,813,700	28.70%				-92,371,875	-92,371,875	48,441,825	9.87%
3、其他内资持股	140,813,700	28.70%				-92,371,875	-92,371,875	48,441,825	9.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0,813,700	28.70%				-92,371,875	-92,371,875	48,441,825	9.8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9,890,300	71.30%				92,371,875	92,371,875	442,262,175	90.13%
1、人民币普通股	349,890,300	71.30%				92,371,875	92,371,875	442,262,175	90.13%
三、股份总数	490,704,000	100.00%				0	0	490,704,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按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新增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自动锁定；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按有关规定予以锁定和解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建华	139,975,200	92,100,000	0	47,875,200	董监高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持股份可解锁 50%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梁斌	202,500	67,500	0	135,000	董监高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持股份可解锁 50%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谢岳伟	101,250	0	33,750	135,000	董监高离任后 6 个月内所持股份全部锁定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刘艳梅	75,000	25,000	0	50,000	董监高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持股份可解锁 50%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蔡金萍	67,500	22,500	0	45,000	董监高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持股份可解锁 50%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刘巩	61,875	20,625	0	41,250	董监高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持股份可解锁 50%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李志杰	50,625	16,875	0	33,750	董监高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持股份可解锁 50%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华如	50,625	0	0	50,625	董监高所持股份按 75% 锁定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刘达成	27,000	0	49,000	76,000	董监高离任后 6 个月内所持股份全部锁定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合计	140,611,575	92,252,500	82,750	48,441,82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建华	境内自然人	15.38%	75,475,200	-64,500,000	47,875,200	27,600,000	质押	51,344,000
李晓奇	境内自然人	10.00%	49,078,573		0	49,078,573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5%	40,000,000	40,000,000	0	40,000,000	质押	40,000,000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期货清泉明德犇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3%	6,550,001		0	6,550,001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5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26%	6,200,000		0	6,200,000		
李北铎	境内自然人	0.85%	4,186,662		0	4,186,662		
上海华泓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华泓中国机 遇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61%	3,000,000		0	3,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 司—“辉煌”22 号单 一资金信托	其他	0.54%	2,630,038		0	2,630,038		
杨冬波	境内自然人	0.52%	2,531,100		0	2,531,100		
上海浦泓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浦泓 2 号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450,086		0	2,450,08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主要股东李建华先生与李晓奇女士为父女关系，构成关联股东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晓奇	49,078,573	人民币普通股	49,078,573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李建华	2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00,000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期货清泉明德特犇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6,550,001	人民币普通股	6,550,001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 15 号单一资金信托	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0
李北铎	4,186,662	人民币普通股	4,186,662
上海华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泓中国机遇私募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 22 号单一资金信托	2,630,038	人民币普通股	2,630,038
杨冬波	2,53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1,100
上海浦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浦泓 2 号证券投资基金	2,450,086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8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主要股东李建华先生与李晓奇女士为父女关系，构成关联股东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李北铎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186,662 股。上海华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泓中国机遇私募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00,000 股。杨冬波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500 股，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2,499,6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建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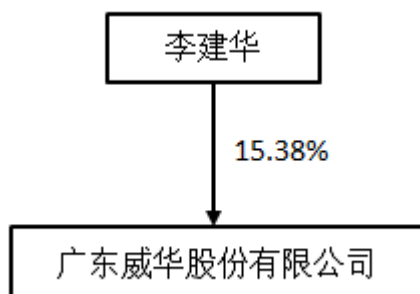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建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5,47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8%。2017 年 1 月 20 日，李建华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2,4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李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1,47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王天广	董事长	现任	男	44	2016年02月16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9月19日	2017年06月12日					
张江峰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02月16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4月27日	2017年06月12日					
华如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06月13日	2017年06月12日	67,500	0	0	0	67,5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9月19日	2017年06月12日					
周祎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6年02月16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4月27日	2017年01月09日					
陈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6年02月16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丘运良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8	2016年02月16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赵如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6年11月14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钟大连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16年08月05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葛雷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6年08月05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陈冬炎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6年05月04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方轶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9月19日	2017年06月12日	0	0	0	0	0

邓伟军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16年09 月19日	2017年06 月12日	0	0	0	0	0
王琪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6年03 月02日	2017年06 月12日	0	0	0	0	0
梁斌	董事长	离任	男	54	2002年11 月22日	2016年02 月16日	270,000	0	0	0	270,000
刘艳梅	董事、副总 经理、董事 会秘书	离任	女	43	2001年12 月29日	2016年06 月30日	100,000	0	0	0	100,000
鲁晓华	董事、副总 经理	离任	男	53	2011年10 月31日	2016年03 月02日	0	0	0	0	0
张森林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0	2014年06 月13日	2016年02 月16日	0	0	0	0	0
高振忠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3年05 月23日	2016年02 月16日	0	0	0	0	0
刘方权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3年05 月23日	2016年02 月16日	0	0	0	0	0
张平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7	2013年05 月23日	2016年02 月16日	0	0	0	0	0
祝函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38	2016年02 月16日	2016年11 月14日	0	0	0	0	0
冯小航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37	2014年06 月13日	2016年08 月05日	0	0	0	0	0
刘达成	监事	离任	男	48	2014年06 月13日	2016年08 月05日	36,000	40,000	0	0	76,000
凌远生	监事	离任	男	47	2014年04 月01日	2016年05 月04日	0	0	0	0	0
谢岳伟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03年01 月28日	2016年07 月12日	135,000	0	0	0	135,000
蔡金萍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52	2001年12 月29日	2016年03 月02日	90,000	0	45,000	0	45,000
刘 巩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0	2005年12 月23日	2016年02 月16日	82,500	0	0	0	82,500
李志杰	人力资源总 监	离任	男	37	2008年01 月08日	2016年02 月16日	67,500	0	33,750	0	33,750
凌友娣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39	2016年03 月02日	2016年09 月1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48,500	40,000	78,750	0	809,75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梁斌	董事	离任	2016 年 02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刘艳梅	董事	离任	2016 年 02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刘艳梅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6 年 01 月 21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刘艳梅	副总经理	解聘	2016 年 06 月 30 日	个人原因辞职
鲁晓华	董事	离任	2016 年 02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鲁晓华	副总经理	解聘	2016 年 03 月 02 日	解聘
张森林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 年 02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高振忠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 年 02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刘方权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 年 02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张平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 年 02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刘巩	总工程师	解聘	2016 年 02 月 16 日	修订《公司章程》后总工程师不属于高管
李志杰	人力资源总监	解聘	2016 年 02 月 16 日	修订《公司章程》后人力资源总监不属于高管
蔡金萍	财务总监	解聘	2016 年 03 月 02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凌远生	监事	离任	2016 年 05 月 04 日	个人原因辞职
谢岳伟	副总经理	解聘	2016 年 07 月 12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冯小航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6 年 08 月 05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刘达成	监事	离任	2016 年 08 月 05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凌友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6 年 09 月 18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华如	总经理	任免	2016 年 09 月 19 日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免去华如先生总经理职务，同时聘任华如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祝函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 年 11 月 14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祎	副总经理	解聘	2017 年 01 月 09 日	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王天广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系毕业，注册会计师、律师。1996 年至 1997 年，任职于深圳万科财务顾问公司；1998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深圳证监局；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投行部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行总部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张江峰先生：1962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1999 年-2008 年任职于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其间担任副总裁兼宽频视讯事业部总经理、市场营销部经理、北京分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 年-2010 年担任海信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加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兴安埃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盛屯矿业矿山管理部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盛屯矿业副总裁；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董事。

华如先生：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梅州市西阳水电站副总经理，梅州市清凉山供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任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祎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重庆大学工学学士，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1998 年任四川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处工程师；1998 年-2001 年西南财经大学脱产学习；2001 年-2009 年任深圳雄震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 年-2011 年任深圳市瑞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 年-2015 年任深圳市沃联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4 月-2017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董事。

陈潮先生：1955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毕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82 年 3 月至 1993 年 4 月任交通部公路司、办公厅、交通部直属中通集团的副处长、副总经理；1993 年 5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党委书记；2000 年 4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局副主席、总裁、党委书记；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深圳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党委书记；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深圳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2011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红晶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合伙人；2011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丘运良先生：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毕业，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

2001年7月至2004年4月，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4年11月至2010年6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员、高级审计员、经理；2010年7月至2011年12月，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任授薪合伙人；2012年1月至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如冰先生：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葛洲坝水力发电厂主任；葛洲坝至上海超高压直流输电葛洲坝站站长、书记；葛洲坝水力发电厂办公室主任兼外办主任；华能南方开发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华能房地产开发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监事会成员

钟大连先生：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包头钢铁稀土公司稀土二厂副科长、科长，包钢综合碳素厂厂长，包钢剑龙工贸公司总经理，包头利成稀土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盛屯稀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葛雷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学院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联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雷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公司监事，北京雷杰展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陈冬炎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集美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明达实业（厦门）有限公司成本主管、厦门市华来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财务经理，兼任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王天广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见“1、董事会成员”。

张江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简历见“1、董事会成员”。

华如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简历见“1、董事会成员”。

方轶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国际经济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员，北京市商周文化有限公司副经理，TCL集团金能电池有限公司采购部长，德赛集团德赛电池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主管、采购部经理、采购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邓伟军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曾任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董事。

王琪先生：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税务师，会计师。2001 年 4 月-2009 年 3 月在联想集团财务部担任惠阳财务处总监；2009 年 7 月-2010 年 6 月曾就职于金蝶（中国）有限公司；2010 年 7 月-2016 年 2 月曾任深圳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任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祎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 年 01 月 09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天广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10 日		否
张江峰	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8 月 05 日		否
张江峰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7 月 25 日		否
张江峰	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2 月 19 日		否
张江峰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5 月 03 日		否
张江峰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4 月 05 日		否
张江峰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否
华如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否
周祎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0 月 17 日		否
周祎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0 月 17 日		否
陈潮	深圳红晶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合伙人	2011 年 05 月		是
陈潮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5 月		是
丘运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 年 01 月		是
丘运良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6 月 28 日		是
赵如冰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5 月 08 日		是
赵如冰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 24 日		是

钟大连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17日		否
钟大连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3月10日		否
葛雷	北京雷杰展达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4年04月16日		是
陈冬炎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17日		否
方轶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17日		否
方轶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17日		否
邓伟军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17日		否
王琪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17日		否
王琪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1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确定。2016年度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均依据其岗位职责、绩效考核、公司经营业绩以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等综合确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照相关规定予以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天广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08.25	否
张江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94.22	否
华如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70.61	否
周祎	董事	男	45	现任	58.12	否
陈潮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9.17	是
丘运良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9.17	是
赵如冰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1.28	是

钟大连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37.16	否
葛雷	监事	男	45	现任	0	否
陈冬炎	监事	男	34	现任	20.17	否
方轶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7.99	否
邓伟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20.74	否
王琪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44.81	否
梁斌	董事长	男	54	离任	30.98	否
刘艳梅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3	离任	30.01	否
鲁晓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离任	10	否
张森林	独立董事	男	70	离任	0.78	否
高振忠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0.78	否
刘方权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0.78	否
张平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0.78	否
祝函	独立董事	男	38	离任	7.89	否
冯小航	监事会主席	女	37	离任	10.69	否
刘达成	监事	男	48	离任	31.72	否
凌远生	监事	男	47	离任	9.06	否
谢岳伟	副总经理	男	44	离任	23.34	否
蔡金萍	财务总监	女	52	离任	25	否
刘 巩	总工程师	男	50	离任	12.5	否
李志杰	人力资源总监	男	37	离任	8.33	否
凌友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9	离任	32.74	否
合计	--	--	--	--	837.0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3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75
销售人员	44
技术人员	246
财务人员	56
行政人员	176
管理人员	134
合计	1,43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110
专科	204
高中	882
初中及以下	235
合计	1,431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政策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设了以岗位、技能为基础的工资体系，实施了以绩效结果为导向的奖励制度，致力于提升员工福利保障。以薪酬制度为核心，在企业内部构建效率与公平并重的工作氛围，有效保证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职业稳定性，激励员工发挥工作潜能，进行自我价值实现。

3、培训计划

2016年，公司根据生产序列、技术序列及管理序列人员制定了专项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生产工艺流程、安全生产规范、岗位技能等，有效保证了公司员工满足岗位技能要求。同时，为提升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素质与管理水平，公司聘请外部咨询公司给相关管理人员进行了系统化、持续化的培训。

2017年，公司将继续打造分层分级的培训管理体系，整体提升公司各级员工的任职能力，并为公司业绩达成提供有效支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企业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深入细致地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地召开，各位董事、监事均能勤勉认真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的规定时间发出会议通知，并且聘请律师现场见证，对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的有效性发表法律意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共召开股东大会 8 次，审议议案 52 项。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和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 4 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8 次，审议议案 104 项。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现有成员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各监事按时出席会议，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行使监督和检查的权利，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11 次，审议议案 52 项。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加强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8、公司制定或修订的各项基本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外担保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供、产、销体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和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供、产、销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单位、部门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供产销系统及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地产权、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使用权、商标所有权等资产，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控股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各项资产均进行了登记、建帐、核算和管理，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4、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必备的职能部门，每个部门都按公司的管理制度、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隶属关系。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6 年 01 月 13 日	2016 年 01 月 14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2),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6 年 02 月 16 日	2016 年 02 月 17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14),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16 年 03 月 19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7),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1%	2016 年 03 月 31 日	2016 年 04 月 01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1),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5%	2016 年 06 月 24 日	2016 年 06 月 25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6),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五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6 年 08 月 05 日	2016 年 08 月 06 日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1),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六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6 年 10 月 17 日	2016 年 10 月 18 日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3),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七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6 年 11 月 14 日	2016 年 11 月 15 日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124),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董事会次数		次数			亲自参加会议
张森林	1	1	0	0	0	否
高振忠	1	1	0	0	0	否
刘方权	1	1	0	0	0	否
张平	1	1	0	0	0	否
祝函	16	9	7	0	0	否
陈潮	17	9	7	1	0	否
丘运良	17	6	10	1	0	否
赵如冰	1	0	1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8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加公司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认真调研，重点关注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参加会议和与管理层沟通等方式，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并结合其在管理、财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就公司的战略发展、非公开发行、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相关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一）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公司内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并就审计过程中的相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保证公司财务数据的真实和准确。

（二）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建议及意见，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四）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宜进行了认真的评审，认为公司选举的董事、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2016 年度，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对公司的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每年的薪酬考核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

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制定薪酬方案。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2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迹象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无效；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⑤公司内部审计职能无效；⑥公司控制环境无效；⑦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内得到纠正。(3)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它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要缺陷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存在迹象包括：①决策程序存在缺陷，可能导致一般失误；②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1%；错报≥利润总额的10%；错报≥资产总额的0.5%。(2)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1%；利润总额的5%≤</p>	<p>(1) 重大缺陷：直接造成财务损失金额在人民币4,000万元（含）以上；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2) 重</p>

	错报<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的 0.2%≤错报<资产总额的 0.5%。(3) 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总额的 0.2%。	要缺陷：直接造成财务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含）至 4,0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3) 一般缺陷：直接造成财务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2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7]G170017400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旭彬、张腾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广会审字[2017]G17001740018 号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华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威华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

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威华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威华股份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旭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腾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053,812.25	139,932,368.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87,658.00	21,267,279.41
应收账款	134,739,618.54	137,838,881.15
预付款项	31,770,366.80	6,728,590.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57,7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9,675,628.54	2,931,485.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2,105,174.57	513,193,953.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93,092.09	26,686,254.08
流动资产合计	984,025,350.79	848,936,512.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598,153.73	
投资性房地产		63,244,135.71
固定资产	1,238,889,653.31	1,377,682,465.00
在建工程	52,857,156.77	
工程物资	492,069.1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6,628,585.05	111,666,329.82
开发支出		
商誉	3,185,155.77	
长期待摊费用	1,468,174.42	498,74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9,33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902,496.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8,410,778.66	1,553,091,679.75
资产总计	2,522,436,129.45	2,402,028,192.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6,800,000.00	392,17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8,018,510.85	194,683,387.52
预收款项	62,059,636.50	42,281,811.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079,199.90	7,478,033.87
应交税费	8,683,111.55	7,133,759.84
应付利息	5,895,359.02	654,173.7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653,395.78	80,019,183.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869,650.00	75,221,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73,333.34	473,333.34
流动负债合计	847,532,196.94	800,114,883.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622,000.00	197,858,12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24,443.72	4,097,77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516.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715,960.09	201,955,897.07
负债合计	978,248,157.03	1,002,070,780.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0,704,000.00	490,7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0,056,628.14	953,030,79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714,712.54	81,854,695.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469,435.88	-140,015,23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6,005,904.80	1,385,574,254.99
少数股东权益	128,182,067.62	14,383,156.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4,187,972.42	1,399,957,41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2,436,129.45	2,402,028,192.03

法定代表人：王天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天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34,965.73	25,044,045.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4,116.56	1,267,049.53
预付款项		8,714.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4,510,461.25	571,254,924.59
存货	127,113.54	2,527,737.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5,362.90	82,501.74
流动资产合计	537,262,019.98	600,184,973.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11,921,098.34	1,426,675,655.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1,290.89	1,945,473.1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2,416.93	573,416.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3,524,806.16	1,429,194,545.63
资产总计	2,350,786,826.14	2,029,379,51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3,600.00	4,608,187.90
预收款项		154,143.36

应付职工薪酬	909,041.74	10,960.00
应交税费	91,552.45	3,030.34
应付利息	5,757,826.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3,324,950.07	177,740,580.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869,650.00	75,221,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6,666.67	86,666.67
流动负债合计	716,383,287.45	417,824,76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622,000.00	197,858,12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9,999.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3,332.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055,332.62	198,378,119.30
负债合计	843,438,620.07	616,202,887.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0,704,000.00	490,7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8,441,809.53	958,441,809.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462,239.00	39,602,221.49
未分配利润	16,740,157.54	-75,571,399.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7,348,206.07	1,413,176,631.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0,786,826.14	2,029,379,519.2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01,565,207.44	1,439,845,953.52
其中：营业收入	1,401,565,207.44	1,439,845,953.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47,280,714.47	1,686,022,304.66
其中：营业成本	1,294,491,976.38	1,355,928,525.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116,749.70	7,046,655.93
销售费用	67,040,576.73	70,932,169.67
管理费用	102,473,972.54	133,287,325.53
财务费用	41,421,118.41	44,676,679.46
资产减值损失	29,736,320.71	74,150,948.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775,30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940,197.20	-246,176,351.14
加：营业外收入	76,479,403.43	52,554,133.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331,884.48	2,172,564.05

减：营业外支出	3,175,013.17	3,279,643.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5,147.29	2,338,250.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64,193.06	-196,901,860.54
减：所得税费用	-309,844.41	1,978,127.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74,037.47	-198,879,98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05,813.62	-194,828,567.27
少数股东损益	-1,731,776.15	-4,051,42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74,037.47	-198,879,98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05,813.62	-194,828,567.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1,776.15	-4,051,420.2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天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天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琪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0,624.08	126,579.51
减：营业成本	200,623.87	172,429.79
税金及附加	116,922.55	
销售费用		25,615.41
管理费用	17,739,859.68	11,943,806.33
财务费用	27,695,574.51	-155,304.77
资产减值损失	-16,352,492.09	217,733,590.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929,862.55	50,652,35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729,998.11	-178,941,201.37
加：营业外收入	102,717.84	3,676,346.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313.16	
减：营业外支出	1,661,141.25	1,262,635.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171,574.70	-176,527,490.9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171,574.70	-176,527,490.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171,574.70	-176,527,490.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2,205,158.25	1,399,622,987.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836,653.26	49,952,72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2,995.29	3,266,23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1,234,806.80	1,452,841,949.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2,601,953.85	1,034,742,674.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37,632.74	107,061,23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035,588.66	92,403,445.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393,267.68	118,675,40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168,442.93	1,352,882,76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66,363.87	99,959,18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912.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80,411.86	16,732,099.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2,011,835.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72,159.79	16,732,099.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718,741.75	11,981,765.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1,148,756.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67,497.77	11,981,76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5,337.98	4,750,334.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3,800,000.00	472,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279,454.32	32,106,857.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079,454.32	504,706,857.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504,400.00	474,420,8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65,989.67	37,887,528.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78,729.73	103,052,728.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449,119.40	615,361,10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0,334.92	-110,654,24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94	28,682.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01,443.75	-5,916,045.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52,368.50	80,468,414.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053,812.25	74,552,368.5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992.43	1,357,160.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45,230.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005.24	1,977,71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3,997.67	5,980,10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8,080.95	3,681,047.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23,979.74	2,756,447.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6,377.17	471,372.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9,635.50	7,452,72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58,073.36	14,361,59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4,075.69	-8,381,490.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31,681.39	54,41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087.86	16,494,898.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2,4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65,212.14	2,754,150.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595,981.39	73,667,048.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2.00	158,026.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1,957,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962,612.00	158,02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6,630.61	73,509,021.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2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000,000.00	2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974,400.00	284,935,23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14,056.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668,456.47	284,935,23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31,543.53	-64,935,23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90,920.17	192,301.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44,045.56	24,851,74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34,965.73	25,044,045.56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53,030,791.95				81,854,695.03		-140,015,231.99	14,383,156.06	1,399,957,41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704,000.00				953,030,791.95				81,854,695.03		-140,015,231.99	14,383,156.06	1,399,957,41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25,836.19				1,860,017.51		21,545,796.11	113,798,911.56	144,230,561.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05,813.62	-1,731,776.15	21,674,037.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60,017.51		-1,860,017.5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0,017.51		-1,860,017.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025,836.19						115,530,687.71	122,556,523.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60,056,628.14						-118,469,435.88	1,544,128,182,067.62	1,544,187,972.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53,030,791.95					81,854,695.03		54,813,335.28	18,434,576.33	1,598,837,398.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704,000.00				953,030,791.95				81,854,695.03		54,813,335.28	18,434,576.33	1,598,837,398.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828,567.27	-4,051,420.27	-198,879,987.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828,567.27	-4,051,420.27	-198,879,98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53,030,791.95			81,854,695.03		-140,015,231.99	14,383,156.06	1,399,957,411.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58,441,809.53				39,602,221.49	-87,193,007.02	1,401,555,02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1,621,607.37	11,621,607.37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704,000.00				958,441,809.53				39,602,221.49	-75,571,399.65	1,413,176,631.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0,017.51	92,311,557.19	94,171,57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171,574.70	94,171,57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60,017.51	-1,860,017.5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0,017.51	-1,860,017.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58,441,809.53				41,462,239.00	16,740,157.54	1,507,348,206.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58,441,809.53				39,602,221.49	85,568,840.72	1,574,316,871.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5,387,250.62	15,387,250.62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704,000.00				958,441,809.53				39,602,221.49	100,956,091.34	1,589,704,12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6,527,490.99	-176,527,49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527,490.99	-176,527,49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704,000.00				958,441,809.53				39,602,221.49	-75,571,399.65	1,413,176,631.37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梅州市威华中纤板制造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9 日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1998 年 7 月 6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2,800 万元，2001 年 9 月 26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增资决议，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4,800 万元。

2001 年 12 月 20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以“粤办函[2001]717 号”文批复同意梅州市威华中纤板制造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将公司整体改组为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梅州市威华中纤板制造有限公司截至 2001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额 5,680 万元作为折股依据，按 1:1 的比例相应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各发起人所持有的梅州市威华中纤板制造有限公司的股权相应转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29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80 万元。

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送 3 股，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7,384 万元。

2006 年 3 月 31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函[2006]43 号”及广东省国资委“粤国资函[2006]111 号”文批复公司两国有股东蕉岭县木材公司和梅州市电力开发公司将其各自持有的公司 16.66%（12,306,666.00 股）和 4.17%（3,076,666.00 股）的股权转让给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2006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自然人股东李剑明、刘映玲和林少辉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7.29%（5,384,166.00 股）、7.29%（5,384,166.00 股）和 6.25%（4,615,000.00 股）的股权转让给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2006 年 9 月 11 日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 493 万元向股东同比例转增股份总额 493 万股。

根据 2006 年 9 月 11 日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70%（55,139,000.00 股）和 21.87%（17,230,700.00 股）股权转让给李建华和刘宪，梅州市威华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8.13%（6,400,300.00 股）股权转让给刘宪。

上述股权变更后股东及持股比例为：李建华持有 55,139,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70%，刘宪持有 23,631,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30%。

2006 年 11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2174 号”文批复同意玉龙（毛里求斯）有限公司（Jade Dragon (Mauritius)Limited）以认购公司增资股权的方式设立外商投资比例低于 25%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号为“商外资字[2006]0716 号”。根据公司 2006 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2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玉龙（毛里求斯）有限公司（Jade Dragon (Mauritius)Limited）分两期缴足，增资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0 万元。

2007 年 5 月 26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资本公积 13,000 万元向股东同比例转增股份 13,000 万股，转增后股本总额变更为 23,000 万元。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号变更为“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07]0003 号”。

2007 年 5 月 26 日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李建华和刘宪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770 万股和 330 万股股份（共 4.79%的股份）转让给广州市梅风装修装饰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630 万股和 270 万股股份（共 3.91%的股份）转让给罗鸣。股权转让后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李建华持有公司 11,282.10 万股，占股本总额 49.05%；刘宪持有公司 4,835 万股，占股本总额 21.02%；玉龙（毛里求斯）有限公司（Jade Dragon (Mauritius)Limited）持有公司 4,882.90 万股，占股本总额 21.23%；广州市梅风装修装饰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00 万股，占股本总额 4.79%；罗鸣持有公司 900 万股，占股本总额 3.91%。

2007 年 8 月 16 日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李建华、刘宪和玉龙（毛里求斯）有限公司（Jade Dragon (Mauritius)Limited）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238.75 万股、102.32 万股和 91.93 万股股份（共 1.88%的股份）转让给张为杰等 83 名自然人。股权转让后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李建华持有公司 11,043.35 万股，占股本总额 48.01%；刘宪持有公司 4,732.68 万股，占股本总额 20.58%；玉龙（毛里求斯）有限公司（Jade Dragon (Mauritius)Limited）持有公司 4,790.97 万股，占股本总额 20.83%；广州市梅风装修装饰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00 万股，占股本总额 4.79%；罗鸣持有公司 900 万股，占股本总额 3.91%；张为杰等 83 名自然人持有公司 433 万股，占股本总额 1.88%。

2008 年 4 月 28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08] 599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7,669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的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30,669 万元。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号变更为“商外资资审字[2008]0189 号”。

经 2010 年 4 月 30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及 2010 年 5 月 17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函[2010]360 号”批准，鉴于公司外资持股比例已低于 10%，公司类型由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5 月 4 日，公司向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交回了“商外资资审字[2008]0189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2011 年 4 月 6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30,669 万元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实际转增股本 18,401.40 万股，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 49,070.40 万元。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广东省梅州市沿江东路滨江新村 B00 栋 7 楼。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总部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大厦 31 楼 3101-3102。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人造板制造业。

主要经营活动：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密度纤维板的生产与销售、林木种植与销售以及稀土、锂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产品为中（高）密度纤维板、林木、稀土及锂盐产品。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2 月 25 日批准对外报出。

子公司名称	变化情况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封开县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无变化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无变化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无变化
梅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无变化
清远市威绿发展有限公司	无变化
阳春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无变化
龙门县威龙速生林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威华丰产林发展有限公司	无变化
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阳春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新增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本期新增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本期新增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计价、投资性房地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

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1）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参见本附注五-11-（2）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其他方法
其他非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分类：原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

(2) 存货计价

A、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领用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B、产成品、自制半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消耗性生物资产（速生丰产林），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运输费、保险费、相关税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其郁闭前（种植三年以上）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及其他管护费等必要支出确定；合作造林所拨付的造林款在预付款项—合作造林款中核算；郁闭后转入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投资者投入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例外；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相关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如下：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在郁闭前计入林木资产成本；郁闭后计入当期损益；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性质而补植林木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林木资产成本，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郁闭前计入林木资产成本；郁闭后计入当期损益。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应结转的林木资产成本=(当期采伐林木的亩数÷种植片区林木总体亩数)×种植片区已郁闭林木资产账面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A、与纤维板相关存货跌价准备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确认标准为存货成本高于市价或因技术升级原因使相关存货被淘汰、周转储备超过五年的呆滞存货，按类别比较存货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的售价减去估计的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B、公司每年年度终了检查消耗性生物资产，对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减记金额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在存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时划分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确定：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2 所述方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	2.71%-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相关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相关资产。所建造的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相关资产，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2 所述方法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计价

A、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B、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E、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F、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B、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C、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2 所述方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长期资产减值

(1) 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

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

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

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

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公司主要产品是中纤板、林木、稀土及锂盐,公司在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客户已接受货物时,本公司不再对该产品实施通常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和有效控制,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工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以及固定资产租赁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6年10月26日	受会计估计变更影响的报表项目主要为合并范围内个别报表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以及资产减值损失。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1.5%
堤围防护费	营业收入	0.07%、0.08%、0.0936%、0.104%、0.1%、0.13%
河道维护费	营业收入	0.1%
房产税	房产及土地原值的 70% 或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每平方米土地年税额 1.5 元至 10.5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无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A、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纤维板销售增值税执行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政策。

B、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公司销售自产速生林木产品免征增值税。

C、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的要求。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稀土金属及稀土氧化物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5%
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5%
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5%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5%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5%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5%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25%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25%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5%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25%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25%
梅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免税
清远市威绿发展有限公司	免税
阳春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免税
龙门县威龙速生林有限公司	免税
广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免税
广东威华丰产林发展有限公司	免税
封开县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免税

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公司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纤维板所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B、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公司从事林木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904.24	130,460.57
银行存款	103,011,930.85	74,421,907.93
其他货币资金	20,004,977.16	65,380,000.00
合计	123,053,812.25	139,932,368.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银行贷款质押保证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0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6,538 万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687,658.00	20,385,163.98
商业承兑票据		882,115.43
合计	23,687,658.00	21,267,279.4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112,191.23	
合计	104,112,191.2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其他说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3,522,12	2.13%	3,522,12	100.00%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7		5.8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901,300.24	96.79%	25,161,681.70	15.74%	134,739,618.54	167,960,961.68	100.00%	30,122,080.53	17.93%	137,838,881.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5,348.45	1.08%	1,775,348.45	100.00%						
合计	165,198,774.56	100.00%	30,459,156.02	18.44%	134,739,618.54	167,960,961.68	100.00%	30,122,080.53	17.93%	137,838,881.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1,768,470.55	6,088,423.52	5.00%
1 至 2 年	14,033,336.42	2,806,667.28	20.00%
2 至 3 年	10,043,345.76	5,021,672.88	50.00%
3 年以上	14,056,147.51	11,244,918.02	80.00%
合计	159,901,300.24	25,161,681.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24,640.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金额 4,055,834.26 元；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入坏账准备金额 768,269.28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4,972,288.1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 15.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248,614.4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及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533,749.19	99.25%	6,192,872.39	92.04%
1 至 2 年	45,191.45	0.14%	221,230.04	3.29%
2 至 3 年	17,997.64	0.06%	262,641.86	3.90%
3 年以上	173,428.52	0.55%	51,845.81	0.77%
合计	31,770,366.80	--	6,728,590.1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4,385,602.0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5.28%

其他说明：无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57,700.00
合计		357,70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139,829.85	100.00%	8,464,201.31	5.71%	139,675,628.54	3,700,943.10	100.00%	769,457.75	20.79%	2,931,485.35
合计	148,139,829.85	100.00%	8,464,201.31	5.71%	139,675,628.54	3,700,943.10	100.00%	769,457.75	20.79%	2,931,485.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4,477,642.88	7,223,882.15	5.00%
1 至 2 年	2,480,788.23	496,157.65	20.00%
2 至 3 年	669,858.26	334,929.13	50.00%
3 年以上	511,540.48	409,232.38	80.00%
合计	148,139,829.85	8,464,201.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823,857.8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金额 562,626.44 元；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入坏账准备金额 433,512.1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5,511,913.88	299,952.99
股权转让款	65,640,000.00	
房款	2,940,000.00	
社保类	1,644,553.20	1,541,107.83
押金	1,343,571.82	1,541,320.00

备用金	224,040.00	224,222.50
其他	835,750.95	94,339.78
合计	148,139,829.85	3,700,943.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72,594,362.88	1 年以内	49.00%	3,629,718.14
第二名	股权转让款	45,240,000.00	1 年以内	30.54%	2,262,000.00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20,400,000.00	1 年以内	13.77%	1,020,000.00
第四名	处置房产款	1,470,000.00	1 年以内	0.99%	73,500.00
第五名	处置房产款	1,470,000.00	1 年以内	0.99%	73,500.00
合计	--	141,174,362.88	--	95.29%	7,058,718.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及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4,466,933.86	8,308,689.24	156,158,244.62	115,720,207.72	8,558,099.37	107,162,108.35
库存商品	112,124,838.50	5,061,092.74	107,063,745.76	200,358,626.87	7,590,084.92	192,768,541.95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9,598,962.41		199,598,962.41	207,983,454.40		207,983,454.40
自制半成品	39,284,221.78		39,284,221.78	5,279,848.99		5,279,848.99
合计	515,474,956.55	13,369,781.98	502,105,174.57	529,342,137.98	16,148,184.29	513,193,953.6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558,099.37	6,891,208.95		7,140,619.08		8,308,689.24
库存商品	7,590,084.92	4,455,586.43		3,409,832.29	3,574,746.32	5,061,092.74
合计	16,148,184.29	11,346,795.38		10,550,451.37	3,574,746.32	13,369,781.98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报告期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为公司少量产品更新换代而计提的跌价准备。

本期转回转销的说明：本期减少金额中的转销额系公司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对外销售所致，本期减少金额中的其他额系处置台山威利邦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13,235,559.29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7,171,421.87	25,708,560.79
预付所得税	1,752,409.51	
其他	69,260.71	977,693.29
合计	28,993,092.09	26,686,254.08

其他说明：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待抵扣进项税额，木柴采购对应尚未开具发票进行抵扣的税额为 23,108,537.37 元。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300,000.00		6,3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6,300,000.00		6,3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西万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0.00		6,300,000.00					2.43%	
合计		6,300,000.00		6,3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台山市威利邦木 业有限公司									58,309.95 0.00	58,309.95 0.00	
惠州市威龙木业 有限公司									288,203.7 3	288,203.7 3	

小计									58,598,153.73	58,598,153.73	
合计									58,598,153.73	58,598,153.73	

其他说明：持有的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减少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后续计量方法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224,504.86			73,224,504.8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3,224,504.86			73,224,504.8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	73,224,504.86			73,224,504.86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980,369.15			9,980,369.15
2.本期增加金额	2,004,044.84			2,004,044.84
(1) 计提或摊销	2,004,044.84			2,004,044.84
3.本期减少金额	11,984,413.99			11,984,413.9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	11,984,413.99			11,984,413.99
4.期末余额	0.00			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63,244,135.71		63,244,135.7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4,911,326.83	1,938,657,879.56	39,403,022.04	22,916,999.92	2,475,889,228.35
2.本期增加金额	151,560,203.71	24,420,149.46	2,569,960.26	1,325,275.64	179,875,589.07
(1) 购置	4,204,586.44	17,325,486.16	2,100,969.47	861,112.58	24,492,154.65
(2) 在建工程转入	332,151.00	2,648,099.99			2,980,250.99
(3) 企业合并增加	73,798,961.41	4,446,563.31	468,990.79	464,163.06	79,178,678.57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3,224,504.86				73,224,504.86
3.本期减少金额	114,461,595.23	315,183,648.71	8,203,072.99	3,509,985.80	441,358,302.73

(1) 处置或报废	5,669,144.41	1,685,809.46	5,333,477.68	1,012,209.87	13,700,641.42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108,792,450.82	313,497,839.25	2,869,595.31	2,497,775.93	427,657,661.31
4.期末余额	512,009,935.31	1,647,894,380.31	33,769,909.31	20,732,289.76	2,214,406,514.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0,873,728.94	872,319,696.17	28,293,389.93	19,682,224.97	1,031,169,040.01
2.本期增加金额	25,678,459.97	112,653,717.02	2,431,933.99	646,202.02	141,410,313.00
(1) 计提	13,689,009.39	112,486,050.71	2,372,972.31	578,969.69	129,127,002.10
(2) 企业合并增加	5,036.59	167,666.31	58,961.68	67,232.33	298,896.91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1,984,413.99				11,984,413.99
3.本期减少金额	35,409,445.98	179,362,862.06	6,450,001.31	2,633,060.23	223,855,369.58
(1) 处置或报废	1,440,277.83	1,386,351.45	4,446,493.13	926,210.08	8,199,332.49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33,969,168.15	177,976,510.61	2,003,508.18	1,706,850.15	215,656,037.09
4.期末余额	101,142,742.93	805,610,551.13	24,275,322.61	17,695,366.76	948,723,983.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88,356.03	63,669,569.76	2,001,292.56	478,504.99	67,037,723.34
2.本期增加金额		5,907,560.46	932,113.24	101,353.31	6,941,027.01
(1) 计提		5,907,560.46	932,113.24	101,353.31	6,941,027.01
3.本期减少金额	9,185.63	46,490,433.74	648,259.68	37,993.35	47,185,872.40
(1) 处置或报废		105,822.91	62,631.61	21,856.06	190,310.58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9,185.63	46,384,610.83	585,628.07	16,137.29	46,995,561.82
4.期末余额	879,170.40	23,086,696.48	2,285,146.12	541,864.95	26,792,877.9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9,988,021.98	819,197,132.70	7,209,440.58	2,495,058.05	1,238,889,653.31
2.期初账面价值	363,149,241.86	1,002,668,613.63	9,108,339.55	2,756,269.96	1,377,682,465.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房屋建筑物	3,183,588.97	893,444.88	724,034.47	1,566,109.62	
机器设备	38,640,238.49	18,436,784.00	19,408,436.97	795,017.52	
运输工具	9,852,361.30	7,826,530.54	1,626,628.99	399,201.77	
办公设备	887,951.63	689,261.27	186,155.36	12,535.00	
合计	52,564,140.39	27,846,020.69	21,945,255.79	2,772,863.9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主车间、削片车间、制胶车间、机修车间等	10,903,200.65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废料仓、五金仓	1,287,217.39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合计	12,190,418.04	

其他说明：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清远威利邦基建工程	5,370,775.40		5,370,775.40			
封开威利邦基建工程	2,946,044.92		2,946,044.92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厂区一期工程	30,540,782.57		30,540,782.57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厂区二期工程	787,641.38		787,641.38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厂区一期工程	13,211,912.50		13,211,912.50			
合计	52,857,156.77		52,857,156.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清远威利邦基建工程	10,152,587.00		8,351,026.39	2,980,250.99		5,370,775.40	82.26%	80.00%				其他
封开威利邦基建工程	4,860,384.23		2,946,044.92			2,946,044.92	60.61%	60.00%				其他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厂区一期工程	87,000,000.00		36,515,906.67		5,975,124.10	30,540,782.57	41.24%	40.00%				其他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厂区二期工程	570,000,000.00		787,641.38			787,641.38	0.15%	0.10%				其他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厂区一期工程	100,000,000.00		13,211,912.50			13,211,912.50	87.03%	87.00%				其他
合计	772,012,971.23		61,812,531.86	2,980,250.99	5,975,124.10	52,857,156.7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碳酸锂项目一期工程配件	492,069.14	
合计	492,069.14	

其他说明：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3,983,267.70			3,240,418.96	137,223,686.66
2.本期增加金额	49,983,213.91			6,700.00	49,989,913.91
(1) 购置	1,917,730.83				1,917,730.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8,065,483.08			6,700.00	48,072,183.08
3.本期减少金额	13,985,970.23				13,985,970.2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985,970.23				13,985,970.23
4.期末余额	169,980,511.38			3,247,118.96	173,227,630.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890,827.03			2,666,529.81	25,557,356.84

2.本期增加金额	3,307,362.91			502,943.68	3,810,306.59
(1) 计提	2,876,880.11			501,581.16	3,378,461.27
(2) 企业合并增加	430,482.80			1,362.52	431,845.32
3.本期减少金额	2,768,618.14				2,768,618.1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768,618.14				2,768,618.14
4.期末余额	23,429,571.80			3,169,473.49	26,599,045.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6,550,939.58			77,645.47	146,628,585.05
2.期初账面价值	111,092,440.67			573,889.15	111,666,329.8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2,000,722.67				2,000,722.67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1,184,433.10				1,184,433.10
合计		3,185,155.77				3,185,155.77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2016 年期末，公司已对上述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498,749.22		11,249.88		487,499.34
装修费		1,084,506.10	103,831.02		980,675.08
合计	498,749.22	1,084,506.10	115,080.90		1,468,174.42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3,707.61	210,926.90		
可抵扣亏损	11,513,628.22	2,878,407.06		
合计	12,357,335.83	3,089,333.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78,065.48	469,516.37		
合计	1,878,065.48	469,516.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9,333.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516.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29,686,588.85	570,336,861.48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1,641,002.86
资产减值准备	75,061,781.41	113,204,861.28
合计	604,748,370.26	685,182,725.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65,812,557.36	
2017 年	68,023,876.61	88,386,826.01	
2018 年	24,755,346.93	52,787,415.70	
2019 年	54,951,132.01	85,147,490.48	
2020 年	108,021,366.76	278,202,571.93	
2021 年	273,934,866.54		
合计	529,686,588.85	570,336,861.48	--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向增发中介费	1,621,509.42	
预付工程设备款	25,280,987.09	
合计	26,902,496.51	

其他说明：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800,000.00	47,030,000.00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114,500,000.00
质押、抵押借款		13,64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27,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17,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326,800,000.00	392,17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本公司按短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短期借款进行分类。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无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3,484,747.75	175,680,343.36

1-2 年	1,782,486.98	3,250,352.61
2-3 年	976,085.44	7,642,034.38
3 年以上	11,775,190.68	8,110,657.17
合计	158,018,510.85	194,683,387.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封开县林业局	2,000,000.00	林地转让尾款
中山市大自然木业有限公司	4,512,651.83	货款
合计	6,512,651.83	--

其他说明：无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465,777.91	32,804,542.49
1-2 年	10,935,851.59	5,444,639.71
2-3 年	3,411,375.37	769,446.66
3 年以上	1,246,631.63	3,263,183.10
合计	62,059,636.50	42,281,811.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39,483.43	96,008,078.03	93,117,701.84	10,329,859.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550.44	6,423,652.62	6,341,904.53	120,298.53
三、辞退福利		5,082,251.76	4,453,210.01	629,041.75
合计	7,478,033.87	107,513,982.41	103,912,816.38	11,079,199.9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37,526.30	87,275,031.78	84,350,580.51	10,261,977.57
2、职工福利费	68,656.00	5,191,674.50	5,232,606.70	27,723.80
3、社会保险费	20,822.02	2,464,485.47	2,463,994.92	21,312.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43.33	2,097,176.10	2,097,061.80	14,657.63
工伤保险费	4,701.07	206,405.05	204,974.75	6,131.37
生育保险费	1,577.62	160,904.32	161,958.37	523.57
4、住房公积金	10,068.80	465,136.90	471,064.50	4,141.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10.31	611,749.38	599,455.21	14,704.48
8、非货币性福利				
合计	7,439,483.43	96,008,078.03	93,117,701.84	10,329,859.6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622.12	6,155,650.08	6,074,065.47	115,206.73
2、失业保险费	4,928.32	268,002.54	267,839.06	5,091.80
合计	38,550.44	6,423,652.62	6,341,904.53	120,298.53

其他说明：无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62,154.83	4,057,974.92
企业所得税	18,027.49	

个人所得税	571,946.15	564,308.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797.07	279,829.00
教育费附加	177,976.31	142,076.80
地方教育附加	113,900.86	134,922.95
堤围防护费	20,992.50	46,460.77
河道维修费		5,504.94
印花税	155,976.16	35,523.46
土地使用税	728,051.24	787,382.86
营业税	442,814.00	784,814.00
房产税	186,474.94	294,961.81
资源税	8,000.00	
合计	8,683,111.55	7,133,759.84

其他说明：无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8,807.50	654,173.73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06,884.86	
关联方借款利息	5,219,666.66	
合计	5,895,359.02	654,173.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向外部个人借款	120,000,000.00	15,192,621.63
向外部单位借款	35,000,000.00	

个人往来款	13,190,689.03	25,531,865.74
单位往来款	11,593,102.31	4,440,000.00
目标责任经营保证金	8,000,000.00	30,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	
押金	2,859,750.00	1,693,587.16
社保类	1,198,685.65	1,416,899.91
其他	2,811,168.79	1,744,209.21
合计	198,653,395.78	80,019,183.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吴伟军	4,000,000.00	目标责任保证金
黄建华	4,000,000.00	目标责任保证金
合计	8,000,000.00	--

其他说明：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869,650.00	75,221,200.00
合计	75,869,650.00	75,221,200.00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473,333.34	473,333.34
合计	473,333.34	473,333.3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其中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政府补助	2015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6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备注
2007年省级挖潜改造资金东西两翼及山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6,666.67	26,666.68	26,666.68	2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08年度第一批省主导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年省循环经济发展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186,666.67	186,666.67	186,666.67	186,6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3,333.34	473,333.35	473,333.35	473,333.34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17,000,000.00	43,000,000.00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109,622,000.00	154,858,120.00
合计	126,622,000.00	197,858,12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长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长期借款进行分类。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①以上抵押保证借款的借款利率为 4.9% 和 5.15%。

②以上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的借款利率为六个月美元 LIBOR+125bp、六个月美元 LIBOR+350bp 以及 4.9%。

46、应付债券

无

47、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97,777.07		473,333.35	3,624,443.7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097,777.07		473,333.35	3,624,443.7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7 年省级挖潜改造资金东西两翼及山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59,999.30			26,666.68	133,332.62	与资产相关
2008 年度第一批省主导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1,400,000.00			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省循环经济发展技术改造专项项目专项资金	360,000.00			6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2,177,777.77			186,666.67	1,991,111.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97,777.07			473,333.35	3,624,443.72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将未来一年内转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贴期末余额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中列示。

根据梅市财企字[2007]72 号《2007 年省级挖潜改造资金东西两翼及山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安排表》，梅州市财政局于 2007 年 11 月拨付专项资金 400,000.00 元，用于能源工厂节能技术改造。

根据邯财建[2008]110 号《邯郸市财政局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8 年度第一批省主导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邱县财政局于 2008 年 9 月 22 日拨付专项资金 3,000,000.00 元，用于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中（高）密度纤维板项目。

根据梅市财工[2011]176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省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梅州市财政局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拨付专项资金 600,000.00 元，用于锅炉节能工厂技术改造项目。该工程 2012 年 12 月完工，专项资金从 2013 年 1 月开始摊销。

根据冀财建[2011]577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预拨 2011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邱县财政局 2012 年拨付专项资金 2,800,000.00 元，用于余热余压利用和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改造项目。该工程于 2013 年 8 月完工，专项资金于 2013 年 9 月开始摊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0,704,000.00						490,704,000.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46,881,030.76	7,025,836.19		953,906,866.95
其他资本公积	6,149,761.19			6,149,761.19
合计	953,030,791.95	7,025,836.19		960,056,628.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6 年度股本溢价增加额 7,025,836.19 元，系 2016 年 10 月，公司收购梅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对价与按持股比例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间的差额部分 7,025,836.19 元。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854,695.03	1,860,017.51		83,714,712.54
合计	81,854,695.03	1,860,017.51		83,714,712.5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015,231.99	54,813,335.2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0,015,231.99	54,813,335.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05,813.62	-194,828,567.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0,017.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469,435.88	-140,015,231.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1,565,207.44	1,294,491,976.38	1,439,845,953.52	1,355,928,525.46
合计	1,401,565,207.44	1,294,491,976.38	1,439,845,953.52	1,355,928,525.46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4,758.26	3,523,327.91
教育费附加	1,802,781.52	2,113,996.81
资源税	49,336.40	
房产税	1,282,573.98	
土地使用税	4,289,046.45	
车船使用税	16,725.60	
印花税	498,547.04	
地方教育附加	1,172,980.45	1,409,331.21
合计	12,116,749.70	7,046,655.93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包装费用	40,895,755.49	49,974,284.74
推广费	18,169,642.40	13,464,215.42
职工薪酬	4,247,104.40	3,500,698.85
办公费用	1,144,644.93	1,131,418.11
业务招待费	689,401.38	1,316,645.73

差旅费用	636,887.14	950,683.60
育林基金	200,000.00	300,000.00
折旧与摊销费用	58,618.65	72,347.66
其他	998,522.34	221,875.56
合计	67,040,576.73	70,932,169.67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531,516.50	55,277,471.72
折旧与摊销费用	17,240,510.55	21,018,766.96
中介机构费用	4,370,864.46	3,813,214.90
税费	3,737,748.00	10,367,438.67
行车费用	3,204,876.35	4,946,187.69
差旅费用	3,115,781.74	5,117,205.52
办公费用	2,760,693.66	4,050,822.08
育林费	2,503,735.94	3,054,560.82
租金费用	2,253,365.50	2,260,120.00
业务招待费	2,176,368.22	4,669,002.18
水电费	2,146,622.99	2,786,496.45
保险费用	1,601,722.89	1,563,103.32
修理费用	1,121,544.73	2,044,825.60
监测排污费	1,019,828.76	1,181,573.65
邮电费	1,009,256.38	1,112,876.71
信息披露费用	879,308.02	15,766.99
检验费	252,363.28	68,391.37
绿化费	39,421.98	50,448.00
其他	2,508,442.59	9,889,052.90
合计	102,473,972.54	133,287,325.53

其他说明：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320,667.60	38,183,709.52
减：利息收入	1,580,659.50	581,728.31
汇兑损益	6,386,647.06	6,796,917.46
手续费	294,463.25	277,780.79
合计	41,421,118.41	44,676,679.46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448,498.32	4,472,188.0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1,346,795.38	10,464,491.21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941,027.01	59,214,269.34
合计	29,736,320.71	74,150,948.61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3,695,397.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9,912.77	
合计	93,775,309.83	

其他说明：无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31,884.48	2,172,564.05	8,331,884.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31,884.48	2,115,183.14	8,331,884.4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7,380.91	
政府补助	1,913,657.61	2,881,879.34	1,913,657.61
增值税退税	44,827,453.26	47,307,491.63	
财政奖励	50,000.00		50,000.00
保险公司赔款	2,748.00	71,459.00	2,748.00
林木补偿款	111,226.66		111,226.66
其他	581,979.09	120,739.64	581,979.09
目标责任经营保证金到期收入	20,660,454.33		20,660,454.33
合计	76,479,403.43	52,554,133.66	31,651,95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8 年度第一批省主导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梅州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6,666.67	186,666.67	与资产相关
锅炉节能工厂技术改造项目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7 年省级挖潜改造资金东西两翼及山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6,666.68	2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省级技术改造和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南漳县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漳县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南漳县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9,300.00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贷款中介费用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26,272.00		与收益相关
封开县财政局就业补贴	封开县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6,052.26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扶持农业产业化市级补助		补助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漳县财政局补助科技研发与开发资金	南漳县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漳县财政局就业补贴	南漳县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23,700.00	30,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项目贴息资金	梅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漳县财政局中小企业评估费	南漳县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71,24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电机能效提升及注塑机节能改造补贴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2,906.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电机能效提升专项资金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913,657.61	2,881,879.34	--

其他说明：无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85,147.29	2,338,250.85	685,147.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5,147.29	2,338,250.85	685,147.29

对外捐赠	84,000.00	249,000.00	84,000.00
赔偿支出			
滞纳金	13,913.68	570.62	13,913.68
其他支出	2,391,952.20	691,821.59	2,391,952.20
合计	3,175,013.17	3,279,643.06	3,175,013.17

其他说明：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78,127.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9,844.41	
合计	-309,844.41	1,978,127.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364,193.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41,048.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4,527.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992,188.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01,715.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019,688.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967,673.03
综合利用资源收入减计的影响	-28,922,930.34
所得税费用	-309,844.41

其他说明：无

72、其他综合收益

无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1,938,359.50	665,494.98
收到的政府补助	1,440,324.26	2,408,546.00
其他	814,311.53	192,198.64
合计	4,192,995.29	3,266,239.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等	100,669,393.60	114,341,375.02
支付的往来款	15,078,761.97	3,114,860.82
金融机构手续费	294,163.25	277,780.79
捐赠支出	83,000.00	249,090.00
其他	2,267,948.86	692,302.21
合计	118,393,267.68	118,675,408.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个人与单位款项	213,279,454.32	14,106,857.42
收到的银行借款保证金	4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261,279,454.32	32,106,857.42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个人与单位款项	39,257,220.31	41,052,728.35
支付的银行借款保证金	20,000,000.00	62,000,000.00
支付的定向增发审计费	1,621,509.42	
合计	60,878,729.73	103,052,728.3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674,037.47	-198,879,987.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736,320.73	74,150,948.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125,454.02	141,471,712.25
无形资产摊销	3,344,630.56	3,280,406.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080.90	11,249.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669,449.16	165,686.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707,614.66	44,980,646.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091,49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06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8.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46,699.31	76,262,444.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80,549.00	-6,033,984.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750,624.22	-34,976,602.47
其他	-473,333.35	-473,33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66,363.87	99,959,187.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053,812.25	74,552,368.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552,368.50	80,468,414.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01,443.75	-5,916,045.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5,257,100.00
其中：	--
现金	135,257,1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108,343.98
其中：	--
现金	4,108,343.9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1,148,756.02

其他说明：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2,420,000.00
其中：	--
现金	102,42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408,164.84
其中：	--
现金	20,408,164.8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2,011,835.16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103,053,812.25	74,552,368.50
其中：库存现金	36,904.24	130,460.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011,930.85	74,421,907.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77.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053,812.25	74,552,368.50

其他说明：本年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是 194,444,077.09 元。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00,000.00	银行借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712,055,109.30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97,200,324.06	银行借款抵押
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	186,595,180.16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015,850,613.52	--

其他说明：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25.43
其中：美元	60.97	6.9370	422.95
欧元	0.34	7.3068	2.48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04日	93,257,100.00	51.00%	支付现金	2016年11月04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393,162.40	-382,499.78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6日	42,000,000.00	51.22%	支付现金	2016年10月26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52,493.25	-315,439.88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现金	93,257,100.00	42,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93,257,100.00	4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2,072,666.90	39,999,277.3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84,433.10	2,000,722.6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108,343.98	4,108,343.98
应收款项	13,117,410.00	13,117,410.00
存货	27,914,003.92	27,914,003.92
固定资产	79,719,452.18	79,719,452.18
无形资产	49,524,237.88	47,640,337.76
应付款项	5,998,642.73	5,998,64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0,975.03	
净资产	258,628,468.17	257,215,543.08
减：少数股东权益	126,556,523.94	125,865,407.53
取得的净资产	132,071,944.23	131,350,135.5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在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参考《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16]44 号）、《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16]43 号）评估结果并按购买日变化情况调整后截止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31,900,518.76 元，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合并成本差额 3,185,155.77 元作为商誉。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阳春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32,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6年04月30日	权力机构变更	-12,870,570.88	0.00%				不适用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	136,060,000.00	70.00%	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31日	权力机构变更	74,597,212.56	30.00%	26,629,398.35	58,598,153.73	31,968,755.38	参考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1)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与佛山市高明高森木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阳春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转让事宜之合同书》，将阳春威利邦 100% 的股权及应收阳春威利邦的债权以 3,20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佛山市高明高森木业有限公司，其中阳春威利邦处置时净资产份额为-187,395,776.94 元，公司应收阳春威利邦债权金额 232,266,347.82 元，该一揽子交易合计产生投资收益-12,870,570.88 元。

(2) 2016 年 9 月，公司与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台山威利邦 49% 的股权以 9,524.00 万元转让给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公司、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与河南新雅士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台山威利邦 21% 的股权以 4,082.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河南新雅士投资有限公司，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台山威利邦 19% 的股权以 3,693.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河南新雅士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失去对台山威利邦的控制权，上述股权转让收益 106,565,967.94 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新设全资子公司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邱县	邱县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台安	台安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南漳	南漳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封开	封开	制造业	92.17%	7.83%	投资设立
封开县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封开	封开	农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南漳	南漳	制造业		81.00%	投资设立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台安	台安	制造业		81.00%	投资设立
梅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农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清远市威绿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	清远	农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阳春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阳春	阳春	农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龙门县威龙速生林有限公司	龙门	龙门	农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农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威华丰产林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农业	90.00%	1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清远	清远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万安	万安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绵竹	绵竹	制造业	51.2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损益	派的股利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19.00%	-567,788.19		983,560.72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19.00%	-647,542.31		985,422.36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49.00%	-188,935.47		88,273,038.62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48.78%	-154,503.93		37,940,045.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7,562,561.08	180,000.00	7,742,561.08	2,565,925.71		2,565,925.71	7,877,318.61	2,727,792.37	10,605,110.98	2,440,116.73		2,440,116.73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10,301,370.23	350,000.00	10,651,370.23	5,464,936.72		5,464,936.72	10,146,270.71	3,513,216.94	13,659,487.65	5,064,936.72		5,064,936.72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96,866,099.79	122,247,937.51	219,114,037.30	38,679,819.26	285,159.64	38,964,978.90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11,391,015.37	85,857,543.32	97,248,558.69	19,287,107.83	184,356.73	19,471,464.5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额	金流量			额	金流量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2,988,358.88	-2,988,358.88	-440,416.35		-11,476,794.33	-11,476,794.33	255,577.41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3,408,117.42	-3,408,117.42	-197,361.31		-6,686,606.20	-6,686,606.20	-441,743.53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3,393,162.40	-385,582.59	-385,582.59	-34,177,288.20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52,493.25	-316,733.05	-316,733.05	-1,864,470.29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台山市	台山市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73,908,808.13	
非流动资产	127,958,559.66	
资产合计	201,867,367.79	
流动负债	113,775,181.98	
负债合计	113,775,181.98	
少数股东权益	288,203.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7,803,982.0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341,194.62	
--其他	31,968,755.3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8,309,950.00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8,203.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

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负债。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建华。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梅州市威华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梅州市威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梅州市西阳水电站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梅州市清凉山供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增城市威利邦覆铜板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梅州市威华铜箔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广东威华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增城市威华科技工业园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河北威利邦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辽宁台安威华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梅州市威利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深圳市盛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盛金创富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盛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盛屯稀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福建省盛屯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四川冕宁矿业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京瑞高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四环锌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泽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盛屯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盛屯聚源锂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
深圳红晶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潮任有限合伙人的企业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潮任职董事的企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运良任有限合伙人的企业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运良任职独立董事的企业
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任董事张江峰任职副董事长的企业
前海汉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现任财务总监王琪投资的企业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如冰任职董事的企业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如冰任职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雷杰展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公司现任监事葛雷任有限合伙人的企业
海际证券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祝函曾任职独立董事的企业
李建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天广	董事长、总经理
华如	董事、副总经理
张江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周祎	董事
陈潮	独立董事
丘运良	独立董事
赵如冰	独立董事
方轶	副总经理
邓伟军	副总经理、董秘
王琪	财务总监
陈冬炎	职工代表监事
钟大连	监事会主席
葛雷	监事
梁斌	前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鲁晓华	前任董事、副总经理
刘方权	前任独立董事
张平	前任独立董事
张森林	前任独立董事
高振忠	前任独立董事
蔡金萍	前任财务总监
刘巩	前任总工程师
李志杰	前任人力资源总监

凌远生	前任职工代表监事
刘艳梅	前任董秘、副总经理
谢岳伟	前任副总经理
凌友娣	前任副总经理、董秘
祝函	前任独立董事
刘达成	前任监事
冯小航	前任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梅州市西阳水电站有限公司	电力	0.00		否	8,754.45
梅州市清凉山供水有限公司	水	0.00		否	16,65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梅州市西阳水电站有限公司	旧车	26,201.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梅州市威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94,000.00	28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08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04 年 10 月 11 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否
李建华、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07 年 11 月 07 日	2019 年 11 月 06 日	否
李建华、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00	2008 年 04 月 01 日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否
李建华、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USD1,950,000.00	2007 年 11 月 07 日	2019 年 11 月 06 日	否
李建华、广东威华集团有限公司	USD8,500,000.00	2008 年 04 月 01 日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否
李建华	6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3 日	2016 年 07 月 01 日	是
李建华	50,000,000.00	2015 年 09 月 28 日	2016 年 11 月 26 日	是
李建华、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 年 07 月 11 日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否
李建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01 日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李建华	5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03 日	2017 年 01 月 15 日	
李建华	2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07 日	2017 年 01 月 15 日	
李建华	15,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06 日	2017 年 01 月 15 日	
李建华	35,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06 日	2016 年 10 月 18 日	
李建华	35,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1 日	2017 年 01 月 15 日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6 年 06 月 07 日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25 日	2016 年 06 月 07 日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04 日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04 日	2017 年 11 月 04 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636,100.00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土地		10,795,100.00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备		13,764,370.32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	95,240,000.00	
刘艳梅	房屋建筑物	3,7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370,740.74	6,984,272.53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72,594,362.88			
其他应收款	梅州市盈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5,240,000.00			
其他应收款	刘艳梅	740,000.00			
其他应收款	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	198,7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利息	李建华	4,678,833.33	
应付利息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540,833.33	
其他应付款	李建华	1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惠州市威龙木业有限公司	4,392,836.88	
其他应付款	梅州市威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湖北襄阳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2,988,358.88	-2,988,358.88		-2,988,358.88	-2,420,570.69
辽宁台安盈福新盛地板有限公司		3,408,117.42	-3,408,117.42		-3,408,117.42	-2,760,575.11

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孙公司湖北地板公司和辽宁地板公司自 2010 年末正式投产以来，由于产能利用率与市场需求未达预期，其生产效益和经济效益偏低，一直处于经营亏损状态，虽经投资双方共同努力，湖北地板公司和辽宁地板公司先后采取了地板自产自销、设备厂房租赁等不同经营模式，但仍然无法摆脱其经营亏损的困境，现已无法适应目前的市场发展现状。2016 年 1 月 22 日，湖北地板公司和辽宁地板公司已经分别就解散清算事宜召开了股东会并形成会议决议、组成清算组，分别依法着手开始实施解散清算。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纤维板生产销售业务。
- 林木种植销售业务。
- 稀土及锂盐加工销售业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纤维板生产销售分部	林木种植销售分部	稀土及锂盐加工销售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375,971,588.78	11,148,757.99	12,505,484.75	1,939,375.92	1,401,565,207.44
主营业务成本	1,274,473,033.78	7,391,951.39	12,328,618.15	298,373.06	1,294,491,976.38
资产总额	4,372,406,409.11	436,106,440.71	322,527,195.36	-2,608,603,915.73	2,522,436,129.45
负债总额	1,459,922,589.22	292,566,049.70	66,452,254.76	-840,692,736.65	978,248,157.0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9,49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0,843.20万元。201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事项进行了调整，将此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修改为发行期首日，向盛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也进行了相应修订，发行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募集资金总额超过110,843.20万元。201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6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再次调整，

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110,843.2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85,843.20 万元，调整募集资金用途。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2016 年 4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629 号）。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629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回复。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629 号）。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中止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2016 年 9 月 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止审查通知书》（160629 号）。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次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认购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再次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85,843.2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65,843.20 万元，调整募集资金用途。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恢复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截止报告发出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恢复审查的通知书。

（2）终止出售子公司股权

201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和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股权并参与认购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参与认购丰林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出售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和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由于交易双方未能就交易标的解除资产抵押时间达成一致，经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此次交易。2016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批准，终止向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

（3）拟发行公司债券

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固定利率债券。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发行债券事项。截止报告日，债券发行工作尚无实质性进展。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0,596.15	100.00%	1,596,479.59	74.58%	544,116.56	2,294,739.51	100.00%	1,027,689.98	44.78%	1,267,049.53
合计	2,140,596.15	100.00%	1,596,479.59	74.58%	544,116.56	2,294,739.51	100.00%	1,027,689.98	44.78%	1,267,049.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386,657.78	193,328.89	50.00%
3 年以上	1,753,938.37	1,403,150.70	80.00%
合计	2,140,596.15	1,596,479.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8,789.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082,381.9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7.2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549,908.2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5,211,297.76	32.15%	195,316,186.35	76.53%	59,895,111.4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1,889,857.64	100.00%	7,379,396.39	5.28%	504,510,461.25	538,517,342.04	67.85%	27,157,528.86	5.04%	511,359,813.18
合计	511,889,857.64	100.00%	7,379,396.39	1.44%	504,510,461.25	793,728,639.80	100.00%	222,473,715.21	28.03%	571,254,924.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8,610,032.62	6,930,501.63	5.00%
1 至 2 年	385,853.23	77,170.65	20.00%
2 至 3 年	659,858.26	329,929.13	50.00%
3 年以上	52,243.72	41,794.98	80.00%
合计	139,707,987.83	7,379,396.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15,094,318.8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部往来款	372,181,869.81	792,208,594.73
集团外部往来款	138,234,362.88	
社保类	1,398,574.95	1,373,045.07

备用金	75,000.00	125,000.00
预付押金	50.00	22,000.00
合计	511,889,857.64	793,728,639.8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威华丰产林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内往来款	104,189,713.30	1 年以内	20.35%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集团外往来款	72,594,362.88	1 年以内	14.18%	3,629,718.14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集团内往来款	67,222,611.97	1 年以内	13.13%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集团内往来款	58,119,636.12	1 年以内	11.35%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集团内往来款	51,881,284.38	1 年以内	10.14%	
合计	--	354,007,608.65	--	69.15%	3,629,718.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账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因转移其他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53,611,148.34		1,753,611,148.34	1,460,675,655.71	34,000,000.00	1,426,675,655.71
对联营、合营企	58,309,950.00		58,309,950.00			

业投资						
合计	1,811,921,098.34		1,811,921,098.34	1,460,675,655.71	34,000,000.00	1,426,675,655.7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梅州市威华速生林有限公司	18,000,000.00	4,000,000.00		22,000,000.00		
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64,800,000.00	156,300,000.00		221,100,000.00		
广东威华丰产林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台山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56,621,607.37	19,500,000.00	76,121,607.37			
阳春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344,730,000.00	9,000,000.00		353,730,000.00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86,120,000.00	9,000,000.00		295,120,000.00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355,883,000.00	9,000,000.00		364,883,000.00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64,521,048.34	51,000,000.00		315,521,048.34		
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93,257,100.00		93,257,100.00		
合计	1,460,675,655.71	403,057,100.00	110,121,607.37	1,753,611,148.3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	--------	------	------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台山市威 利邦木业 有限公司									58,309,95 0.00	58,309,95 0.00	
小计									58,309,95 0.00	58,309,95 0.00	
合计									58,309,95 0.00	58,309,95 0.00	

(3) 其他说明

本期出售股权导致公司对台山威利邦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其他转入额系台山威利邦按照权益法追溯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6,341,194.62 元、公司应享有的台山威利邦公允价值与权益法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 31,968,755.38 元，合计转入 58,309,950.00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624.08	200,623.87	126,579.51	172,429.79
合计	200,624.08	200,623.87	126,579.51	172,429.79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61,375.25	54,418,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60,504.07	-3,765,643.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0,578,593.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389.31	

合计	124,929,862.55	50,652,356.75
----	----------------	---------------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342,134.25	主要是本期对外转让台山威利邦 70% 股权以及处置阳春威利邦股权和应收阳春威利邦债权，清远威利邦出售广州房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3,657.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912.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16,542.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042.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5,828.85	
合计	121,927,375.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7.05%	-0.2009	-0.2009

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王天广先生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天广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天广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琪先生签名并盖章的2016年度财务报表；

三、载有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王旭彬先生和张腾女士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上述文件置备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天广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